

江苏德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AITONG SECURITIES CO.,LTD.

二零一四年十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重大事项：

一、控股股东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为广东勤迈高，勤迈高持有公司74.5%的股份，林小峰持有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69%的股份，林小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可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人事、经营决策进行控制。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包括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但现代公司治理的建立需要过程，未来仍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从事相关活动，对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二、下游行业波动导致持续盈利能力不足风险

由于目前公司的销售对象主要集中在化纤行业，对化纤行业的依存度比较高，如果下游化纤行业波动比较大，同时也会传导至上游行业，对公司产品价格影响较大。我国化纤行业存在产能过剩问题，在经济不景气的环境下，化纤产品的内需和外需都有所下降。公司的主要产品为PET净片，主要供应于化纤企业，毛利率比较低，下游行业波动会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存在一定风险。

三、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随着环保和可再生这些概念逐渐被世界各国所认可和重视，越来越多的环保型企业应运而生，相应地，市场上提供可再生资源的公司数目也不断增长，公司在市场开拓中遭遇的竞争对手也越来越多。虽然公司在技术和采购渠道上具有一定优势，但如果不能持续的保持研发投入，增加一部分工艺创新、技术专利，并加大市场开拓的力度，公司可能会因为行业的准入壁垒比较低而面临因为其他企业不断进入所带来的冲击。公司产业链比较短，如果能适当延长产业链，可以加强公司的竞争力。总体上看，公司可能面临着遭遇激烈市场竞争的风险。

四、内部管理风险

公司经过股份制改造后，虽然逐步建立了现代公司治理机制，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仍需要经过一定期间的实践检验，公司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公司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随着公司经营规模和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公司在新产品研发、技术水平提升、市场开拓、员工及上下游管理等诸多方面均面临着新的挑战，对公司内部管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五、政策变动风险（相关行业资质认定）

目前公司的原材料基本依靠进口，由于进口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的审批涉及环保、海关、检验检疫等环节，因此在资质审批流程上十分严格。近年来，国家对环保的要求越来越高，关于进口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资质的审批，政策呈现出逐年收紧的趋势。限制进口可用作原材料的固体废弃物目录相关要求也越来越严格。这些可能给公司在采购上带来一定的限制，导致提高公司采购成本的风险。

六、税收政策风险

根据国家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财税[2011]115号文以及洪泽国税局下发的洪泽国税流优惠认字[2012]第2号文，公司生产化纤用再生聚酯专用料，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有效期为2012年3月1日至2015年1月31日止。若未来国家调整相关税收政策，或公司未能通过资格审核，公司将不再享受增值税优惠政策，公司盈利能力和经营成果可能受到一定影响。

七、未全员缴纳社保、公积金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报出日，公司尚有 12 名员工未购买社会保险且未购买住房公积金。虽然未参保员工均已签订了《自愿放弃缴纳社保的声明》，同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承担将来可能由此产生的损失。但为员工购买社保及住房公积金是企业的法定义务，一旦这些自愿放弃缴纳社保的员工后期对公司法

定义务未履行进行追溯，可能对公司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5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股票挂牌情况.....	9
三、公司股权结构.....	11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3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7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7
七、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9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当事人.....	2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3
一、公司主营业务.....	23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	24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	26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32
五、公司商业模式.....	36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3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1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1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52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53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53
五、同业竞争.....	54
六、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关联方担保情况.....	56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58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6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62
一、审计意见.....	62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62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9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0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77
六、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分析.....	83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12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12
二、主办券商声明	113
三、律师声明	114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15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16
第六节 附件	117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17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17
三、法律意见书	117
四、公司章程	117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117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德润环保	指	江苏德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德润有限	指	江苏德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江苏德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苏德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德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江苏德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有限公司章程	指	江苏德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章程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PET 净片	指	经过分选、清洗处理后洁净的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片材
再生 PET 纤维	指	通过回收利用聚酯瓶片作为再生资源生产出的聚酯纤维
短纤维	指	又称切段纤维,是指化学纤维长纤维束被切断或拉断成相当于各种天然纤维长度的纤维
勤迈高	指	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八方人力	指	广东八方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报告期	指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6 月
-----	---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江苏德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200 万

法定代表人：林小峰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10 年 2 月 5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 年 9 月 12 日

住所：洪泽县工业园区北一道 6 号

邮编：223100

电话：0517-87278019

传真：0517-87297696

网址：www.jsdeering.com

电子邮箱：sunny841129@163.com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吴妍

组织机构代码：55115103-2

所属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修订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1》，公司归属于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 (C4220)；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公司归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C42)。

主营业务：消费后塑料的再生循环利用，即回收塑料的加工、生产、销售业务。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1,200 万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转让，应遵循国家关于

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相关规则。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9 月 12 日，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设立不足一年，无可挂牌转让的股票。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不存在争议及其他转让受限情况。目前，公司已提交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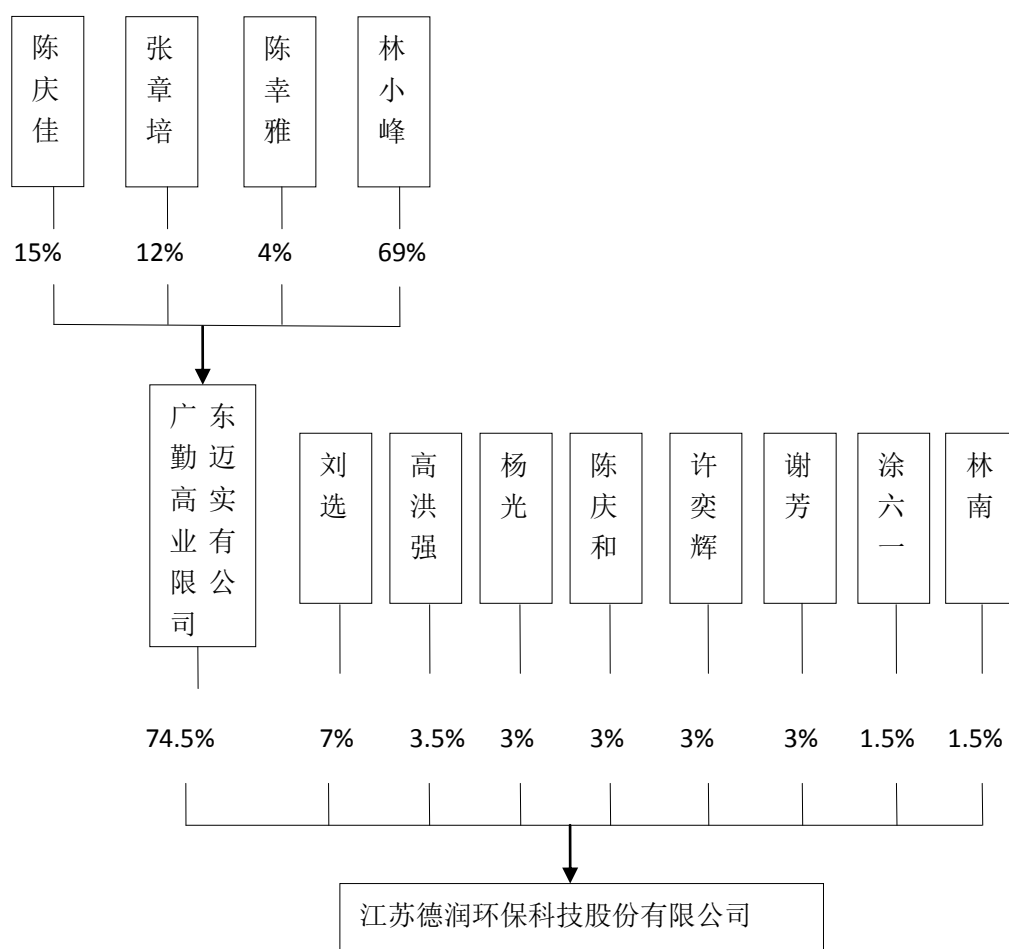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股东情况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本次可进入全国 股转系统报价转 让数量
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	法人	894.00	74.50	-
刘选	自然人	84.00	7.00	-
高洪强	自然人	42.00	3.50	-
杨光	自然人	36.00	3.00	-
陈庆和	自然人	36.00	3.00	-
许奕辉	自然人	36.00	3.00	-
谢芳	自然人	36.00	3.00	-
涂六一	自然人	18.00	1.50	-
林南	自然人	18.00	1.50	-
合计	-	1,200.00	100.00	-

(三) 公司股东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规定的股份锁定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有控股子公司或参股公司。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前十大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前十大股东情况及股东性质如下表所列：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	894.00	74.50	境内法人	否
刘选	84.00	7.00	境内自然人	否
高洪强	42.00	3.50	境内自然人	否
杨光	36.00	3.00	境内自然人	否

陈庆和	36.00	3.00	境内自然人	否
许奕辉	36.00	3.00	境内自然人	否
谢芳	36.00	3.00	境内自然人	否
涂六一	18.00	1.50	境内自然人	否
林南	18.00	1.50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1,200.00	100.00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形。

（三）公司前十大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前十大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持有股份公司 894 万股股权，股权比例为 74.5%，为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林小峰通过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616.86 万股股权，股权比例为 51.41%，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有关林小峰个人简历请参见本节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自公司成立以来，历次股本变化如下：

（一）有限公司的设立及第一次出资

2010 年 2 月 5 日，林小峰、高宏强、珠海唯实经贸发展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德润有限，注册资本为 500 万，分三期缴付，缴付金额分别为 200 万、200 万、100 万，缴付期限分别为 2010 年 2 月 4 日前、2011 年 2 月 4 日前、2012 年 2 月 3 日前。其中本期实缴出资情况如下：林小峰实缴出资额人民币 160 万，高宏强实缴出资额人民币 10 万，珠海唯实经贸发展有限公司实缴出资额人民币 30 万。

2010 年 2 月 4 日，淮安鹏程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淮鹏会验（2010）44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10 年 2 月 4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出资方林小峰、高宏强、珠海唯实经贸发展有限公司缴纳出资额 200 万元。

2010 年 2 月 5 日，淮安市洪泽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320829000036170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资本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林小峰	400.00	160.00	货币	80.00
珠海唯实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75.00	30.00	货币	15.00
高宏强	25.00	10.00	货币	5.00
合计	500.00	200.00	-	100.00

(二) 有限公司缴纳第二期出资

截至 2010 年 8 月 12 日，股东林小峰、高宏强、珠海唯实经贸有限公司缴纳了 500 万注册资本中未实缴出资部分，出资金额为 300 万元。2010 年 8 月 12 日，淮安鹏程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淮鹏会验（2010）第 214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10 年 8 月 12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出资方林小峰、高宏强、珠海唯实经贸有限公司缴纳的第二期注册资本合计 300 万元，全部为货币资金。

2010 年 8 月 17 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淮安市洪泽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变更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资本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林小峰	400.00	400.00	货币	80.00
珠海唯实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75.00	75.00	货币	15.00
高宏强	25.00	25.00	货币	5.00

合 计	500.00	500.00	-	100.00
-----	--------	--------	---	--------

（三）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变更，增加出资

2014 年 1 月 6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进行了第一次股权变更，并增加出资额，本次增加出资金额为 700 万元，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4 年 1 月 23 日，淮安鹏程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淮鹏会验（2014）30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14 年 6 月 23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出资方林小峰、刘选、高洪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700 万元。有限公司实收注册资本为 1200 万元。

此次缴付出资情况具体如下：林小峰实际缴纳出资额人民币 620 万元；高洪强实际缴纳出资额人民币 35 万元；刘选实际缴纳出资额人民币 45 万元。按照公司章程修正案和股东会决议，原股东珠海唯实经贸发展有限公司将原持有的江苏德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5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现股东刘选并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 1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此次出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出资 方式	持股比例 (%)
林小峰	1,020.00	1,020.00	货币	85.00
刘选	120.00	120.00	货币	10.00
高洪强	60.00	60.00	货币	5.00
合计	1,200.00	1,200.00	-	100.00

（四）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变更

2014 年 1 月 2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股东会决议：股东刘选将持有有限公司出资额 36 万元转让给杨光；股东高洪强将持有有限公司出资额 18 万元转让给涂六一；股东林小峰分别将持有有限公司出资额 36 万元转让给陈庆和、出资额 18 万元转让给林南、出资额 36 万元转让给许奕辉、出资额 36 万元转让给谢芳、出资额 894 万元转让给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以上转让自 2014 年

1月26日实施，股权转让双方均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4年1月28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淮安市洪泽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	894.00	894.00	货币	74.50
刘选	84.00	84.00	货币	7.00
高洪强	42.00	42.00	货币	3.50
杨光	36.00	36.00	货币	3.00
陈庆和	36.00	36.00	货币	3.00
许奕辉	36.00	36.00	货币	3.00
谢芳	36.00	36.00	货币	3.00
涂六一	18.00	18.00	货币	1.50
林南	18.00	18.00	货币	1.50
合计	1,200.00	1,200.00	-	100.00

（五）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7月8日，德润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并形成股东会决议，以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至2014年1月31日账面净资产12,270,078.78元为基础，按照1.0225:1的折股比例折合股份总额1,200万股，剩余净资产270,078.78元计入资本公积，德润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2日，公司在江苏省淮安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注册号为32082900003617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4年9月25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4]京会兴验字第60000010号验资报告，确认江苏德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净资产折合股份的过程进行了审验，对发起人的出资情况进行了确认。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	894.00	74.50	净资产折股
刘选	84.00	7.00	净资产折股
高洪强	42.00	3.50	净资产折股
杨光	36.00	3.00	净资产折股
陈庆和	36.00	3.00	净资产折股
许奕辉	36.00	3.00	净资产折股
谢芳	36.00	3.00	净资产折股
涂六一	18.00	1.50	净资产折股
林南	18.00	1.5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200.00	100.00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参照《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定义，公司设立以来无此类情况。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林小峰，男，196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毕业，本科学历。1989年8月至1997年5月，就职于汕头广信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任业务员，任经理；1997年6月至今，就职于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0年至2014年9月，担任德润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任期3年。

时文艺，男，196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

毕业，本科学历，化工高级工程师。1987年至2001年，就职于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任车间主任；2001年至2009年，就职于中国纺织机械集团宏大化纤技术装备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09年至2014年4月，就职于盈创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3年。

刘选，男，196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持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毕业，本科学历。1984年至1988年，就职于清华大学，任硕士辅导员；1989年至2004年，就职于深圳蛇口利宝投资贸易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4年至2009年，就职于诚志股份，任副总裁；2011年至今，就职于浦华环保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任期3年。

高洪强，男，196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师范大学毕业，本科学历。1983年至1997年，就职于航天部；1997年至2003年就职于深圳瑞德电子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4年至2009年就职于深圳诚志通经贸发展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2010年至2014年9月，就职于德润有限，任物流部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任期3年。

杨光，男，197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系，本科学历。1999-2006年，任广州广氮硫酸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6-2012年，任广州泰索斯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人事经理，2012~至今，任广东八方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人事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任期3年。

（二）监事

张章培，男，197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2年至1997年，就职于汕头市广信经济发展有限公司；1997年至2010年，就职于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2010年2014年9月，就职于德润有限。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3年。

黎春俏，女，198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国际商务专业，大专学历。2007年至2009年，就职于澳大利亚BLING.RVS房车有限公司，任英文跟单员；2009年至2010年，就职于广州伟泉贸易有限公司；2010年至今，就职于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监事，任期3年。

严定鸾，女，195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财务与会计专业，大专学历。1980年至1983年，任教于洪泽县万集中学；1984年至1997年，就职于万集供销社、县人民商场、森裕汽车休闲有限公司（外资）等单位，任成本会计、总账会计、财务总监等职务；1998年至2002年，就职于淮安鹏程会计师事务所；2003年至2009年，就职于洪泽翔事木业发展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兼总账会计。2010年至今，就职于德润有限财务部。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3年。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时文艺，任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之基本情况。

吴妍，女，198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专业，本科学历。2005年至2009年，就职于无锡市弘宇科技有限公司，任主办会计；2009年至2011年，就职于淮安金源锻造有限公司，任主办会计；2011年至2014年9月，就职于德润有限，任财务负责人。现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3年。

七、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8,770,661.73	48,273,681.97	54,050,106.70
负债总额	27,690,492.10	45,703,203.14	53,390,005.47
所有者权益	11,080,169.63	2,570,478.83	660,101.23

（二）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24,778,236.55	79,000,096.13	61,263,327.72
营业利润	-1,034,843.75	1,937,530.44	-1,276,402.36

净利润	917,553.38	1,910,377.60	-914,750.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7,553.38	1,910,377.60	-914,750.04

（三）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5,996,131.17	1,317,919.93	-2,536,839.95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82,686.49	-	-1,411,500.02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7,193,793.93	-1,661,297.53	4,556,746.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5,516.19	-343,377.60	608,406.52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2012 年
流动比率（倍）	1.35	0.93	0.87
速动比率（倍）	0.85	0.73	0.63
资产负债率（%）	71.42	94.68	98.7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89	12.2	16.87
存货周转率（次）	2.98	8.58	7.30
毛利率（%）	2.59	5.02	4.9
净资产收益率（%）	13.55	118.27	-81.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8.96	116.93	-76.7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17,553.38	1,910,377.60	-914,75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94,751.15	1,888,815.08	-857,861.3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94,751.15	1,888,815.08	-857,861.3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50	0.26	-0.51
每股净资产	0.92	0.51	0.1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92	0.51	0.13

基本每股收益	0.08	0.38	-0.18
稀释每股收益	0.08	0.38	-0.18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当事人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继宁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 15 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201，501，502，1103，1601-1615，1701-1716 室

联系电话：0571-87130373

传真：0571-87828141

项目小组负责人：严正

项目小组成员：凌波、王舒、金若冰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浙江沁地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金建中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国信嘉园 34-2-601

联系电话：0571-86692170

传真：0571-86692173

经办律师：冯聪、金建中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王全洲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凌河路 224 号 233 室

联系电话：010-82250666

传真：010-82250851

经办注册会计师：马海福、臧其冠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向阳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北环中心 703 室

联系电话：010-82254431

传真：010-68081109

经办注册评估师：李朝阳、倪红元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是消费后塑料的再生循环利用，即塑料的回收、加工生产、销售业务。该项业务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环保产业。公司从境外采购可用作原料的消费后塑料作为主要原料，通过一系列的加工流程生产出可直接用于生产的塑料原料。公司产品的主要客户为国内的化纤企业及其他塑料企业。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和 2012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4,778,236.55 元、79,000,096.13 元、61,263,327.72 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均为 100%，主营业务明确。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及服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服务及用途

1、公司的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白色 PET 净片及 PP、PE 上机料。PET 净片主要作为化纤行业和其他塑料制品行业的原料，应用广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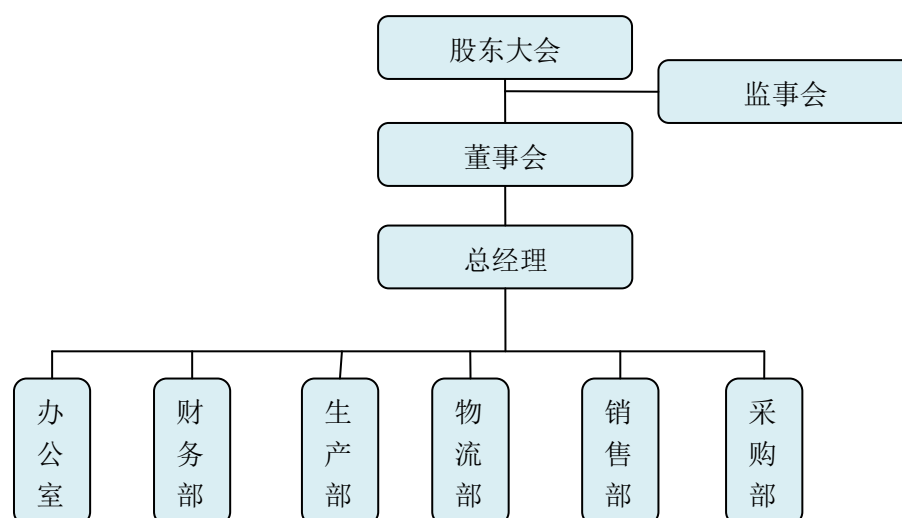
随着 PET 纤维及其他包装制品在发达国家的普及，使得 PET 回收及再加工的技术出现，发展至今 PET 回收主要用途有：再生纤维，再生瓶，化学法回收制原料，工程塑料，塑钢带，薄膜，板材等。而其中纤维又分再生 PET 非织造布，纺织用的 PET 长丝，差异化高品质的 PET 短纤维，复合纤维，芯为再生 PET，皮为 PP 或低熔点 PET。

再生 PET 的应用在国内目前主要是以短纤维产品和直接用瓶片吹瓶为主，以及少量的塑钢带、单丝和工程塑料等产品。PET 瓶料的特性粘度普遍较高，特别是进口瓶料，其特性粘度普遍在 0.70~0.80dL/g，对于这样高粘度的 PET 瓶料，通过高温破碎后纺丝熔体仍具有较好的可纺性。高粘度同时有利于生产高强纤维。近年来国内在纤维用途的再生 PET 产品的开发上已有许多创新。

利用再生 PET 净片生产纤维的主要优点在于：原材料来源丰富，生产工艺流程简单，设备易于控制，投资费用少，产品性能优良等。再生 PET 瓶料生产的纤维主要用于非织造布行业，如房顶油毡布、修路用的土工布、人造毛皮、玩具填充料、针刺地毯及汽车内装饰材料等，在价格方面具有较明显的优势。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

（一）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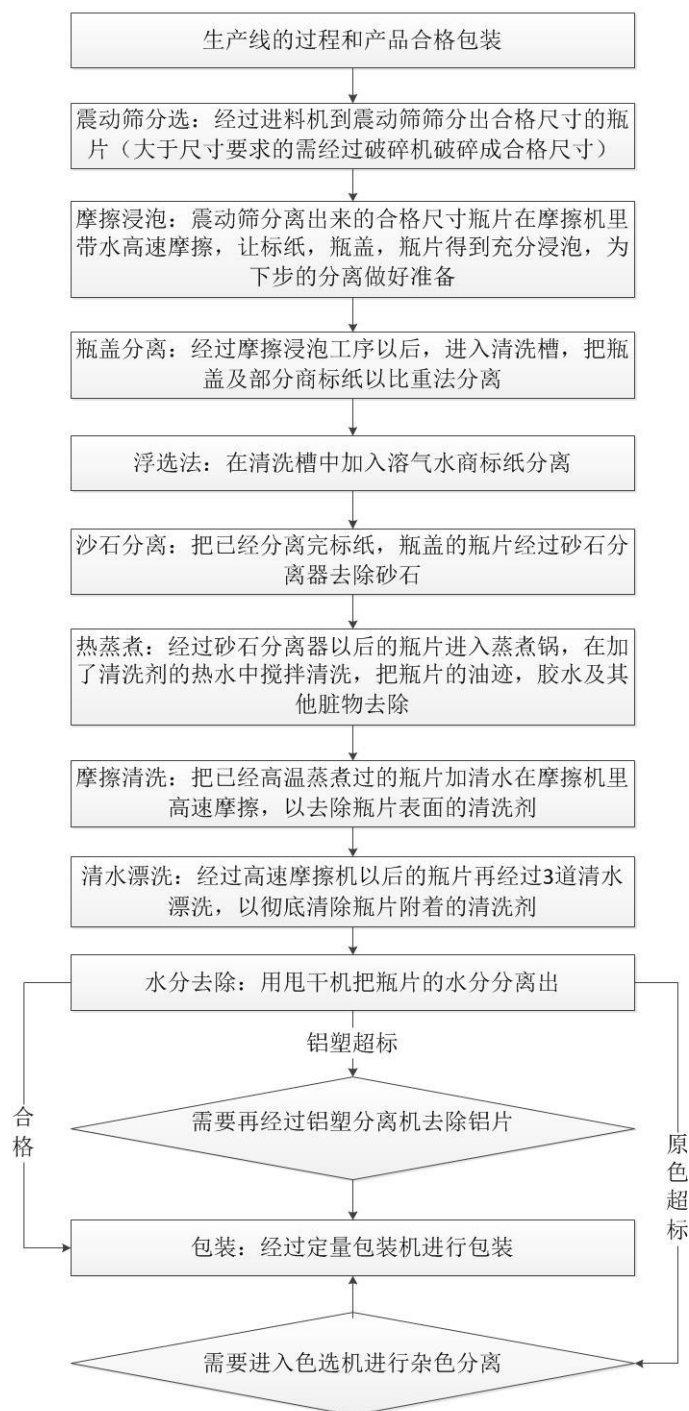
1、采购流程

公司有较为丰富的采购经验，采购人员通过对原材料的观察和检测判别原材料的质量并在原材料质量得到保证的前提下对供应商进行询价选择性价比较高的供应商。在后期的采购实施及供货过程中，公司再对供应商的供应情况进行记录并建立供应商档案，在信誉记录及评价较好的情况下可以与之加长供货期限。

公司具备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国内收货人登记证书及进口配额许可证。由于日本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较为完善，居民环保意识较强，在消费后塑料的分类和前处理方面较为规范，公司大部分原料都从日本进行采购。除此之外，公司还从美洲、欧洲等国家进行采购。

2、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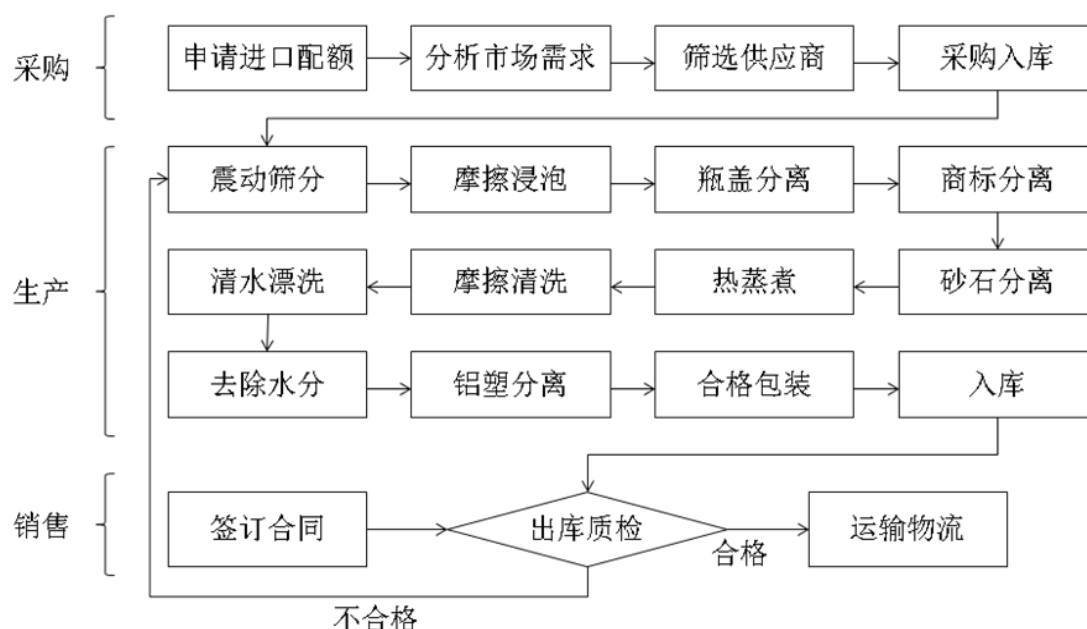
公司生产部门通过订单情况编制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原料投入生产线后经过多种分选技术去除杂质及不可重新利用的部分，再经过一系列清洗干燥环节最终使原料成为再生塑料原料。为保证产品的质量，生产人员会在生产过程中对每批次原料的加工情况进行抽检，如果不能满足标准将重新返工直至达标。



3、销售流程

公司主要采取直销方式。公司产品的主要客户是化纤企业以及塑料制品企业。公司地址位于江苏，属于化纤和塑料加工企业较为集中的省份，同时临近其他化纤和塑料加工企业较多的处于长三角地区的城市。公司采取就近原则将产品销售给周边的化纤和塑料加工企业。公司销售人员在和客户接洽后接受客户到厂对产品的检验，客户下订单后，公司即可组织运输。对于合作时间较长的客户，一般会签订较为长期的合同，公司依据合同进行生产销售，减少中间检验等环节。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图如下：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

（一）主要产品与服务所使用的技术

公司产品主要是通过收集各种消费后塑料瓶和塑料瓶片，经过筛分、浸泡、分离、浮选、热蒸煮、清洗、甩干等共计 11 道工艺工序，最终转化为合格的再生塑料原料。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如下：

1、光电分选技术

光电分选技术是通过上料平台、供料仓、振动供料机、光电分选机、单色仓、杂色仓等主要设备实现。光电分选机由光电识别传感器、光电识别控制器和气动

分选机组成，其中光电识别传感器自动识别原料中不同颜色的碎片，将识别结果传输给光电识别控制器，光电识别控制器根据设置控制气动分选机，将所需颜色的碎片与其它颜色的碎片分离。

上述光电分选装置结构的优点在于有利于嵌入回收生产线，自动分选出所需颜色的原料。

2、气浮分选技术

气浮分选技术是通过加压泵、溶气罐、空气压缩机、气浮清洗槽等主要设备实现，在溶气罐内空气加压溶入水中达到饱和形成溶气水，注入气浮清洗槽后，溶气水释出的微气泡将会附着在分选物表面，以改变分选物的浮力，达到分选分离的目的。其中通过调整溶气水占清洗注入水量的比例，可以有效分选分离原料中不同比重的混杂物。

上述气浮分选装置为清洗槽结构的优点在于有利于嵌入回收生产线，自动分选分离原料中的混杂物。

3、旋风分离工艺

旋风分离工艺是通过上料平台、供料仓、送料机、旋风分离分选机、成品仓、杂料仓等主要设备实现。所述旋风分离分选机由风机、旋风分离仓和网式风道组成。所述旋风分离仓通过导流板的引导，其内部空气快速旋转，产生绕轴心向上的涡流，不同质量不同几何形状的物体，所承受的上升力作用不同，从而产生上下分离的效果。

上述旋风分离工艺装置结构的优点在于有利于嵌入回收生产线，控制分选分离原料中混杂的商标碎片，以缓解回收生产线的品质控制压力。

4、淘沙工艺

淘沙工艺通过由曲形水道和拦沙板等设备实现。所述曲形水道导致流水产生涡流，在涡流的作用下，水中不同比重的物体出现分层现象，使得水流中较重的物质被拦沙板所拦截。

上述淘沙装置结构的优点在于有利于嵌入回收生产线，可以拦截原料中混杂

的玻璃、沙粒、金属等杂物，达成控制品质的目的，以提升企业的市场竞争力。

5、涡流分选技术

涡流分选技术通过上料平台、供料仓、振动供料机、涡流分选机、料仓、铝仓等主要设备实现，所述涡流分选机由皮带输送机和高强磁滚筒组成，其中高强磁滚筒可以根据原料中混杂铝片的具体情况，调整所需的磁场强度。

上述涡流分选装置结构的优点在于有利于嵌入回收生产线，将原料中混杂的铝片分离，提供调整磁场强度达到控制品质的目的，使其在环保回收利用中发挥积极的作用。

6、振动筛分选技术

震动筛回收技术通过提水泵、震动架、过滤网、集水槽、回收仓等主要设备实现，所述震动筛回收装置能够在回收生产线污水中，回收所夹带的原料、原料粉末、塑料漂浮物。

上述震动筛回收装置的优点在于有利于嵌入回收生产线，通过过滤精度的控制，可以最大限度地回收所有原料，同时也是污水处理的最前道工序。

（二）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6 月 30 日
1、账面原值合计	746,580.00			746,580.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701,580.00			701,580.00
财务软件	45,000.00			45,000.00
2、累计摊销合计	66,050.17	10,132.92		76,183.09
其中：土地使用权	49,925.17	7,882.92		57,808.09
财务软件	16,125.00	2,250.00		18,375.00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80,529.83			670,396.91
其中：土地使用权	651,654.83			643,771.91
财务软件	28,875.00			26,625.00

1.土地使用权

编号	土地证号	面积 (m2)	坐落	终止日期	类型	用途	备注
1	洪国用(2010) 第 2696 号	23,386.25	北二道南侧、 东五街东侧	2056 年 3 月 6 日	出让后转让	工业	抵押

注: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签订了 2011 洪泽(抵)0012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计 810 万元,包括公司的洪国用(2010)第 2696 号土地使用权和洪房权证高良涧镇字第 20109051 号、20109052、20109053 号房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抵押贷款共计 800 万元。

(三) 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产品/项目名称	颁发机关	颁证时间
1	进口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国内收货人注册登记证书	No.1300210		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3 年 7 月 9 日 (有效期: 2016.07.04)
2	洪泽县再生资源行业经营资格证书	洪再字 015 号		洪泽县再生资源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3 年 11 月 14 日(每年年检)
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9001: 2008 标准)	126862	废塑料再生产和销售	赛瑞质量认证 Sira Certification	2012.02.01 (有效期: 2015.01.18)
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14001: 2004 标准)	126861	废塑料再生产和销售	赛瑞质量认证 Sira Certification	2012.02.01 (有效期: 2015.01.18)
5	中华人民共和国限制进口类可用作原料的	SEPAX2014043472 等(每张限额 1000000kg,	乙烯聚合物的废碎料及下脚料(每张限额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2014.01.17 (有效期: 2014.12.31)

	固体废物进口许可证	根据原材料不同而不同)	1000000kg, 根据原材料不同而不同)		每年审批)
--	-----------	-------------	------------------------	--	-------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五)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厂房及机器设备, 公司依法拥有相关的产权。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为 82.18%, 固定资产均处于良好状态, 不存在减值迹象。

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1,108,019.00	1,670,467.64	9,437,551.40	84.96%
机器设备	4,732,071.02	1,031,361.67	3,700,709.40	78.20%
电子设备	61,872.03	48,952.52	12,919.52	20.88%
其他设备	689,984.87	206,088.19	483,896.68	70.13%
合计	16,591,946.92	2,956,870.02	13,635,077.00	82.18%

公司主要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房产证号	建筑面积(m ²)	房屋坐落	用途	他项权利
1	洪房权证高良涧镇字第 20109051 号	50.72; 47.90; 4016.60	东五街东侧、北二道南侧	传达室、泵房、厂房	抵押
2	洪房权证高良涧镇字第 20109052 号	1764.18; 1764.18; 2199.78	东五街东侧、北二道南侧	1号厂房、2号厂房、3号厂房	抵押
3	洪房权证高良涧镇字第 20109053 号	63.99; 92.66; 1785.96	东五街东侧、北二道南侧	配电房、厕所、宿舍楼	抵押

注: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签订了 2011 洪泽(抵)0012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计 810 万元, 包括公司的洪国用(2010)第 2696 号土地使用权和洪房权证高良涧镇字第 20109051 号、20109052、20109053 号房产。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抵押贷款共计 800 万元。

主要生产设备资产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1	污水处理池	175,000.00	29,786.46	145,213.54	82.98%
2	第一条生产线	837,423.11	285,072.78	552,350.33	65.96%
3	污水处理设备	213,313.83	67,549.38	145,764.45	68.33%
4	造粒机	134,000.00	16,973.33	117,026.67	87.33%
5	第二条生产线	685,352.95	43,405.69	641,947.26	93.67%
6	色选机	357,561.93	22,645.59	334,916.34	93.67%
7	配电设备（大）	591,460.09	187,295.70	404,164.39	68.33%

（七）公司人员结构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企业员工总数为 33 人，具体情况如下：

（1）岗位结构

类别	员工分布	人数	比例
1	管理及财务	9	27%
2	营销人员	2	6%
3	生产及物流	22	67%
合计		33	100%

（2）年龄结构

类别	员工分布	人数	比例
1	20-30 岁	2	6%
2	30-40 岁	3	9%
3	40 岁以上	28	85%
合计		33	100%

(3)学历结构

类别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1	本科	4	12%
2	专科	5	15%
3	高中及以下	24	73%
合计		33	1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林小峰，有关林小峰个人简历请参见本节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核心技术团队较为稳定。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与服务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PET 白净片	24,778,236.55	100.00	79,000,096.13	100.00	61,263,327.72	100.00
合计	24,778,236.55	100.00	79,000,096.13	100.00	61,263,327.72	100.00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2014 年 1-6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含税）与所占销售总额的比例为：

序号	2014年6月		
	客户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比（%）
1	江阴市荣晟特纤有限公司	7,699,967.53	31.08
2	江苏阜升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3,484,338.24	14.06

3	扬州市源联化纤有限公司	2,979,238.26	12.02
4	扬州瑞月化纤有限公司	2,669,204.14	10.77
5	江阴市恒达特种化纤	2,553,002.75	10.30
合计		19,385,750.92	78.24

2013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含税）与所占销售总额的比例为：

序号	2013年		
	客户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比（%）
1	江阴市荣晟特纤有限公司	15,319,544.64	19.39
2	扬州瑞月化纤有限公司	8,865,348.35	11.22
3	扬州市源联化纤有限公司	8,557,179.95	10.83
4	仪征中兴涤纶纤维厂	8,010,891.33	10.14
5	江苏阜升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6,758,378.73	8.55
合计		47,511,343.00	60.13

2012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含税）与所占销售总额的比例为：

序号	2012年		
	客户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比（%）
1	江苏利斯达化纤有限公司	12,349,098.15	20.16
2	江阴市荣晟特纤有限公司	11,378,396.33	18.57
3	江阴市港东特种化纤有限公司	7,217,346.27	11.78
4	江阴市恒达特种化纤有限公司	6,332,153.30	10.34
5	扬州市高海塑料化纤有限公司	5,882,925.86	9.60
合计		43,159,919.91	70.45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6 月公司对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分别为 43,159,919.91 元、47,511,343.00 元、19,385,750.92 元，分别占公司当期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70.45%、60.13%和 78.24%，前五大客户收入占总收入相对较高，其中公司第一大客户占比分别为 20.16%、19.39%和 31.08%。不存在大客户依赖。

公司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1、公司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再生塑料的加工和销售。公司通过境外采购合格的消费后塑料碎片作为主要原料，由于市场报价比较透明、供应商比较丰富、原材料比较充足，公司对上游原材料供应商的依赖较小。公司使用的能源主要为电力，所占比重较小。公司日常生产所需要的原材料和能源不存在瓶颈性和限制性问题。

2、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2014 年 1-6 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存货采购金额（含税）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序号	2014年1-6月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比（%）
1	日本 PANTECH CORPORATION	5,568,613.16	20.56
2	日本 EASTERN MARINE CORPORATION	3,738,024.90	13.80
3	日本 TOKYO MARUZEN CO., LTD	1,885,489.69	6.96
4	日本 TRUST OF ASIA TRADING CO.,LTD	1,614,881.15	5.96
5	JAPAN YAMATO TRADING CO.,LTD	1,273,274.86	4.70
合计		14,080,283.76	51.98

2013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存货采购金额（含税）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序号	2013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比（%）
1	日本 PANTECH CORPORATION	10,833,585.15	15.73

2	加拿大 NI-MET METALS & MINERALS INC	7,327,124.29	10.64
3	日本 EIKOKOGYO CO.,LTD	3,699,009.06	5.37
4	日本 TOKYO MARUZEN CO., LTD	3,264,481.45	4.74
5	JAPAN YAMATO TRADING CO.,LTD	2,691,826.53	3.91
合计		27,816,026.48	40.39

2012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存货采购金额（含税）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序号	2012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比（%）
1	日本 PANTECH CORPORATION	16,838,581.65	27.47
2	加拿大 NI-MET METALS & MINERALS INC	9,254,358.69	15.10
3	日本 DADU CO. ,LTD	4,843,852.95	7.90
4	厄瓜多尔 PRACTIPOWER S.A	4,091,992.48	6.68
5	日本 TRUST OF ASIA TRADING CO.,LTD	3,223,640.93	5.26
合计		38,252,426.70	62.41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6 月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分别为：38,252,426.70 元、27,816,026.48 元和 14,080,283.76 元，分别占公司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62.41%、40.39%和 51.98%。公司 2012、2013 年和 2014 年 1-6 月前五大供应商中没有与公司存在关联方关系的企业。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或某几个供应商过度依赖的情况，不会因此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负面影响。公司均为国外采购的原因因为国外的原材料含水量少、杂质含量低，整体品质较国内高，可以降低生产加工成本、保障较高的出品率。

公司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报告期内对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并且不存在纠纷情况。重大采购

合同选取标准为金额150万元及以上，重大销售合同选取标准为金额200万元及以上（或重量300吨及以上），重大担保合同选取标准为金额200万元及以上，重大借款合同选取标准为金额200万元及以上。情况如下：

销售合同如下：

签署日期	合同编号及性质	合作方	合同金额	合同履行情况
2014.6.5	20140605（销售）	扬州市源联化纤有限公司	2,100,000.00 （元）	履行完毕
2014.6.10	20140610（销售）	江阴市荣晟特纤有限公司	5,600,000.00 （元）	履行完毕
2014.6.5	20140601（销售）	扬州瑞月化纤有限公司	2,380,000.00 （元）	履行完毕
2014.06.20	20140620（销售）	仪征市中兴涤纶纤维厂	2,740,000.00 （元）	履行完毕
2014.06.01	20140601（销售）	扬州瑞月化纤有限公司	2,380,000.00 （元）	履行完毕
2014.03.02	001（销售）	扬州市源联化纤有限公司	11,175,000.00 （元）	履行完毕
2013.09.05	20140905（销售）	扬州瑞月化纤有限公司	2,250,000.00 （元）	履行完毕
2013.01.15	20130115（销售）	江阴市港东特种化纤有限公司	300 吨 （实际市价）	履行完毕
2012.07.01	20120701（销售）	江阴市港东特种化纤有限公司	1,000 吨 （实际市价）	履行完毕
2012.10.30	LD201201030（销售）	江苏利斯达化纤有限公司	2,400,000.00 （元）	履行完毕
2012.09.29	LD201200929（销售）	江苏利斯达化纤有限公司	2,430,000.00 （元）	履行完毕

2012.09.03	LD201200903 (销售)	江苏利斯达化纤有限公司	2,400,000.00 (元)	履行完毕
2012.07.02	LD201200702 (销售)	江苏利斯达化纤有限公司	2,490,000.00 (元)	履行完毕
2012.04.05	LD20120045 (销售)	江苏利斯达化纤有限公司	2,700,000.00 (元)	履行完毕

采购合同如下：

签署日期	合同编号及性质	合作方	合同金额	合同是否正常执行
2014.07.01	DR-PDR1407 (采购)	PANTECH CORPORATION	74,000,000.00 (日元)	履行完毕
2014.07.01	DR-AJD1407 (采购)	TRUST OF ASIA TRADING CO.LTD	59,200,000.00 (日元)	履行完毕
2014.07.01	DR-BO1407 (采购)	EASTERN MARINE CORPORATION	600,000.00 (美元)	履行完毕
2014.01.02	DR-PDR1401 (采购)	PANTECH CORPORATION	37,000,000.00 (日元)	履行完毕
2014.07.01	DR-PDR1407 (采购)	PANTECH CORPORATION	74,000,000.00 (日元)	履行完毕
2013.06.01	DR-PDR1306 (采购)	PANTECH CORPORATION	37,000,000.00 (日元)	履行完毕
2013.07.01	DR-PDR1307 (采购)	PANTECH CORPORATION	37,000,000.00 (日元)	履行完毕
2013.08.01	DR-PDR1308 (采购)	PANTECH CORPORATION	37,000,000.00 (日元)	履行完毕
2013.09.01	DR-PDR1309 (采购)	PANTECH CORPORATION	37,000,000.00 (日元)	履行完毕

2013.10.01	DR-PDR1310 (采购)	PANTECH CORPORATION	37,000,000.00 (日元)	履行完毕
2013.11.01	DR-PDR1311 (采购)	PANTECH CORPORATION	37,000,000.00 (日元)	履行完毕
2013.12.10	DR-PDR1312 (采购)	PANTECH CORPORATION	37,000,000.00 (日元)	履行完毕
2013.02.01	DR-PDR1402 (采购)	PANTECH CORPORATION	37,000,000.00 (日元)	履行完毕

担保合同如下，抵押物系公司洪国用（2010）第 2696 号土地使用权和洪房权证高良涧镇字第 20109051 号、20109052、20109053 号房产：

签署日期	合同编号及性质	合作方	合同金额	合同是否正常执行
2011.03	2011 洪泽（抵）字 0012 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8,100,000.00 (元)	正在履行

借款合同如下：

签署日期	合同编号及性质	合作方	合同金额	合同是否正常执行
2011.03	2011 洪泽（抵）字 0012 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8,100,000.00 (元)	正在履行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各种再生塑料原料，包括 PET，PP，PE，PS 等。其中 PET 学名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属线型饱和聚酯树脂。由于 PET 具有高透明、易拉伸的特性，公司各色 PET 净片产品面向下游化纤厂，作为其拉丝的主要原料，可以生产出我们日常穿着的衣物、填充物等。PP，PE 和 PS 为常用的塑料品种。公司主营业务为消费后塑料的回收加工、生产和销售。公司通过取得进口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国内收货人资质，通过自行设计的较为先进的 11 道加工工序，

取得较高纯度的再生塑料生产原料，并以相对原生塑料更低的成本获得定价优势从而实现稳定的销售和盈利。

采购方面，公司主要采取按需采购的模式，根据市场需求确定采购计划，并进行采购计划的内部审批，之后再选取合格的供应商进行采购并加以控制、建立档案。目前，公司已经积累了一批比较稳定的上游采购企业，由具备丰富国外采购经验的专职采购专员进行对接和维护。

销售方面，公司目前主要采取直销的方式。由公司专业的销售人员寻找下游企业，提供公司样品，如果符合要求，就签订销售合同。签订合同以后，一般由购货方负责物流部分。公司也采用了 B2C 平台、展会等其他形式进行销售，力求以高性能的产品、优质的服务满足客户需求，从而实现公司效益。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 2011 年修订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1》，公司归属于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C4220)；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公司归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C42)。公司所处行业应为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中的废弃塑料综合利用行业。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行业监管体系

与废弃资源综合行业相关的主要监管部门有环保部、质监局、海关及协会等。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环保部主要负责拟订并实施环境保护规划、政策和标准，组织编制环境功能区划，监督管理环境污染防治，协调解决重大环境保护问题，还有环境政策的制定和落实、法律的监督与执行、跨行政地区环境事务协调等任务。环保部对行业内企业进行整体监管，会对行业内企业的环评报告进行审核，督促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的落实。

（2）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海关总署

行业内涉及到从国外进口原料的企业，还需要收到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海关总署的监管。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负责进口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国外供货商、国内收货人注册登记工作，并且对相应的资质进行审核。海关总署则会对进口货物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认定和监管。

（3）中国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协会及各地方协会

中国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协会成立于 1992 年。由从事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的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自愿组成的国家一级社团组织。协会现有团体会员 200 多家，其中包括 25 个省级协会及部分地市级协会，涵盖再生资源回收企业 10,000 多家。协会主要配合国家发改委、商务部、环保部、财政部等政府部门开展工作；积极参与国家有关部门政策法规建设；承担课题研究工作。该协会代表行业权益，反应会员企业呼声，维护行业及会员企业合法权益。

2、相关产业政策

近几年来，为推动循环经济的发展，促进环保相关行业（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的发展，国务院及有关政府部门先后颁布了一系列优惠政策，为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建立了优良的政策环境，将在较长时期内对该行业的发展带来促进作用：

名 称	颁布单位	文号	主要内容
《国务院关于加强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	国务院	国发【2013】30 号	明确指出资源环境制约是当前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突出矛盾。意见提出：要围绕重点领域，促进节能环保产业发展水平全面提升；发挥政府带动作用，引领社会资金投入节能环保工程建设；推广节能环保产品，扩大市场消费需求；加强技术创新，提高节能环保产业市场竞争力；强化约束激励，营造有利的市场和政策环境。

《国务院关于印发循环经济发展战略级近期行动计划的通知》	国务院	国发【2013】5号	为了知道和推动循环经济加快发展，实现“十二五”规划纲要提出的资源产出率提高15%的目标，国家编制了《循环经济发展战略及近期行动计划》，对发展循环经济做出战略规划，对今后一个时期的工作进行具体部署。该文从八个部分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采取措施、确保完成任务、全面提高生态文明水平：现状与形式；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构建循环型工业体系；构建循环型农业体系；构建循环型服务业体系；推进社会层面循环经济发展；实施循环经济“十百千”示范行动；保障措施。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二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的通知》	国务院	国发【2012】19号	为了推动节能环保产业快速健康发展，特制订本规划，要求从重点领域、重点工程着手，通过完善价格、收费和土地政策，加大财税政策支持力度，拓宽投融资渠道，完善进出口政策，强化技术支持，完善法规标准，强化监督管理等政策措施，由各地方、各相关部门积极配合落实，完成下列目标：产业规模快速增大、技术装备水平大幅提高、节能环保产品市场份额逐步扩大、节能环保服务得到快速发展。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财政部 国家税务 总局	财税【2011】 115 号	以废塑料、废旧聚氯乙烯（PVC）制品、废橡胶制品及废铝塑复合纸包装材料为原料生产的汽油、柴油、废塑料（橡胶）油、石油焦、碳黑、再生纸浆、铝粉、汽车用改性再生专用料、摩托车用改性再生专用料、家电用改性再生专用料、管材用改性再生专用料、化纤用再生聚酯专用料（杂质含量低于0.5mg/g、水份含量低于1%）、瓶用再生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PET）树脂（乙醛质量分数小于等于1ug/g）及再生塑料制品。享受增值税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即征即退税收优惠。
---------------------------------------	---------------------------	-----------------------	---

3、行业周期性、季节性与区域性特点

受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状况及国家经济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包括再生塑料行业呈现较弱的周期性特点。国内宏观经济处于上升阶段时，下游化纤行业景气度提升，对再生聚酯瓶片等原材料需求也大，宏观经济及商业周期的存在，使再生塑料行业随经济发展的周期性波动而呈现一定的周期性，但周期性特征并不很明显。再生塑料行业没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在区域性特征方面，再生塑料主要集中在再生塑料回收交易市场和加工集散地，尤其是化纤行业比较发达的地区，主要分布在广东、浙江、江苏、福建等塑料加工业发达省份。

4、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不利因素

有利因素包括以下几点：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为国内与环保与循环经济相关的行业创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属于节能环保产业的一部分，是为

节约能源资源、发展循环经济、保护生态环境提供物质基础和技术保障的产业，是国家加快培育和发展的 7 个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法规和政策，从政策引导、税收、海关、技术支持、园区建设等多方面为节能环保产业发展提供了政策保障和扶持，营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作为节能环保产业范围，享受到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鼓励与扶持，有利于该行业的快速发展。

（2）再生资源行业环保要求提高，对公司的经营有利

由于国内现有很多小型再生资源利用企业不重视环保，也无力在环保上进行较大的投入，将逐步被限制生产甚至强制关闭，使得德润公司这样的有一定规模的、环保设施完善的企业更容易从市场上获得更充足的市场资源，同时避免了小型企业的无序竞争，对公司形成实质性利好。

不利因素包括以下几点：

（1）“洋垃圾”进口风险加大

进口的废弃塑料，包括进口的整瓶、进口的毛片等含水量较低、杂质含量较低、整体品质比较高，所以国内从事再生聚酯加工处理企业的比较喜欢选择进口废塑料作为原材料。国外发达国家对垃圾，尤其是废塑料，处理要求非常严格，处理成本比较昂贵。一些不法企业，借此机会将一些不易处理、无法回收利用的废塑料充当再生聚酯原材料出口到中国，不利于行业的发展，破坏了我国的生态环境。

（2）废塑料加工处理后废水、固体废弃物带来危害

以废塑料为原材料加工处理生产合格再生聚酯的过程当中会产生比较多的废水、固体废弃物。如果不能够合法合规地处理这些废水、固体废弃物，会对生态环境构成危害，尤其是加工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含烧碱等各种清洗剂的废水，会对周边的环境造成严重破坏。我国从事废塑料行业的中小企业中，很多家庭作坊式的企业由于设备陈旧、工艺落后，所以环保方面的压力比较大。

5、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的进入壁垒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尤其是废塑料行业对进入企业的要求不是非常高。虽然客户需求存在多样性，但是加工工艺存在很大的相似性，供应商只需具备稳

定优质的上游货源和较高的加工工艺水平，就能确立一定的竞争地位。经过几年的发展，具备一定规模的再生塑料供应商在这些方面已形成一定的竞争优势和市场基础。对于潜在的市场进入者，因受到上游采购市场、行业知识和加工工艺等多方面的限制，其面临一定的行业进入门槛。

（1）上游采购市场进入壁垒

目前，国内的再生塑料原材料主要通过回收站采购，但是我国回收站比较零散，不成规模，而且原材料的品质也比较低。这为很多从事废塑料行业的企业带来了困扰，因为原材料采购的成本比较高、出品率比较低。如果要采取了进口废旧塑料的方法，从国外采购原材料必须要有“进口可用作原料的固体废物国内收货人注册登记证书”。

当然，随着我国对进口废弃物的要求越来越高，管制相应严格起来，这一类资质的取得将会越来越难。所以目前来看，上游采购市场的限制，包括资质的限制和规模经济的限制，将会是一项比较高的行业壁垒。

（2）环保壁垒

从事消费后塑料加工的企业对环保的要求很高，因为加工过程当中会产生大量的废水，这些废水需要经过处理、检测才能进行排放。污水处理能力不过关的企业，是不被允许进入该行业的。

（3）规模化壁垒

从事消费后塑料再生行业的企业普遍毛利率不高，该行业要求企业能够比较大批量的集中加工生产。如果公司不能进行规模化的生产，很难获得较高的盈利水平。规模化生产，需要投入大量的资本，包括土地、房屋、生产线以及大量流动采购资金。

（二）公司所处行业市场规模

1、上下游产业链分析

（1）与上游行业的关系

再生塑料行业上游行业主要是一些废品回收行业。但也存在比较特殊的上下游重叠情况，即会有一些化纤厂、塑料制品厂会将一些积累的废料重新卖给从

事废弃资源综合利用的企业，这时候上下游行业就会重叠。

上游这些从事废品回收的回收中心，是依照国家法律依法成立的物资再利用回收公司，根据自身优势，对企业或个人需要遗弃或报废的物资进行有偿回收，减少环境污染，提高物资再循环利用。

目前，国内再生塑料的上游市场比较小，这些废品回收站、回收利用公司分布零散、规模较小、品质较低，很难取得性价比高的原材料，所以很多再生塑料企业偏向于在国外寻找上游企业作为稳定的供应商。

（2）与下游行业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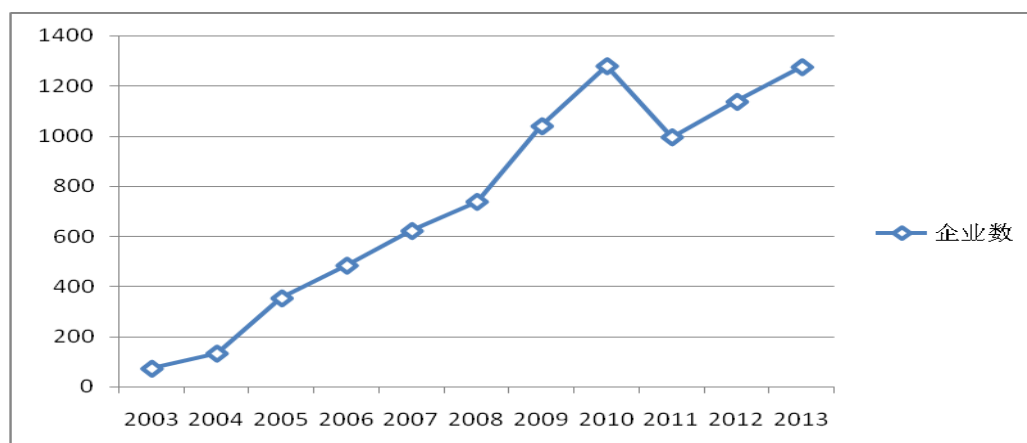
再生塑料行业的下游行业主要是一些化纤行业、塑料制品行业。再生塑料将再生塑料颗粒、瓶片、卷膜等其他产品进行加工处理后，销售给下游的化纤厂、塑料制品企业、食品包装企业等。目前，国内的下游化纤行业出现了一定程度的过剩，给本行业带来了一定的影响。

由于再生塑料的成本远远低于原生塑料，使用再生塑料既可以保持良好的品质、又可以节约成本，所以再生塑料的下游行业非常宽泛。

2、所处行业市场规模

目前，我国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仍处于发展初级阶段，市场竞争较低，进入门槛较低，行业内企业数量总体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虽然在 2010 年至 2011 年期间行业内企业数目有震荡回落的情况，但从报告期内来看，行业规模还存在扩大的趋势。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国内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单位数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2013、2012、2011 年，受下游化纤行业过剩以及宏观经济整体走弱影响，行业累计利润分别为 1,320,759.10 万元、1,364,423.90 万元、1,552,866.80 万元，有所下行。

再生聚酯纤维是再生塑料当中最重要的产品之一，以下通过再生聚酯纤维的产能产量可以了解国内再生塑料行业发展的现状。

近年来再生聚酯纤维产能、产量统计

单位：万吨

	2005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2/2005	8 年平均增长
产能	350	620	750	800	128.6%	16.1%
产量	210	390	450	530	152.4%	19.1%

数据来源：中纤网——中国国际再生聚酯大会

（三）行业风险特征

1、高端人才缺乏，技术创新力度薄弱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对从业人员的综合素质要求较高，高端人才一般需要深厚的专业知识、行业经验和综合管理能力等多方面才能。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能力包括技术创新能力、市场可行性分析能力、产品研发能力、科技转化生产力能力等；行业经验包括对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中的某些或者某一个细分行业的

标准和规范有深入的研究，还需要对客户的系统现状、业务流程和管理模式有深刻的理解，能够准确把握用户的需求；综合管理能力是指能够有效的组织、部署和实施项目工作，相关的业务人员需要具备比较强的沟通能力、市场判断能力和专业创新能力。此类高端人才的培养，一般需要 6 到 8 年，而且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涉及到的细分行业跨度太大，有金属、无机非金属、有机高分子、生态材料等等，每个领域都需要大量的高端人才。高端人才的缺乏，导致目前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的创新能力薄弱，大量依靠能耗比较大的传统工艺。所以高端人才缺乏、技术创新力度薄弱是影响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发展的最大障碍。

2、环保要求较高，国内企业的环保意识有待提高

国内企业的环保意识比较薄弱，目前采取的都是一些比较粗放式的加工生产模式，甚至有部分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没有通过任何环评和环境监测。就再生聚酯这个细分行业而言，下游化纤厂受到比较严厉的政府监管，导致许多厂面临倒闭，就是因为国内企业的环保意识不够，没有按照相应的法律法规来处理好废气废水废料的问题，环保不过关，这也是目前行业内普遍存在的现象。

因为行业内不少企业的环保意识缺乏，导致目前不少地方政府出于对地方环境的保护考虑，对某些废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采取了抵制态度。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海关也对可用作原材料的固体废物加强了认定和监管工作。所以该行业的环保要求是总体比较高的。

3、资金的缺乏，导致规模以上企业较少

国内的从事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的企业普遍规模偏小，而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要求供应商在技术和研发上投入大量资金，同时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占用较多的流动资金。就行业的发展现状来看，除了供销总社社属企业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一家独大意外，其他规上企业少之又少，资金的缺乏严重妨碍国内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的做大做强，也限制了该行业的发展。

（四）公司竞争地位

1、市场竞争状况及公司市场地位

（1）市场竞争情况

随着塑料大量应用、目前原油价格持续保持高位，进入二十一世纪以来我国塑料再生行业市场逐渐繁华、中小企业如涌泉出现，投资活跃，从以前家庭作坊式回收再生塑料模式正向以市场需求为动力的纯商业模式转变，并正在发展成为回收加工集群化、市场交易集约化、以完全靠市场需求和价格驱动为导向的环保型产业经济。目前，我国塑料再生企业数量1万多家，回收网点遍布全国各地，已形成一批较大规模的再生塑料回收交易市场和加工集散地，主要分布在广东、浙江、江苏、福建、山东、河北、河南、安徽、辽宁等塑料加工业发达省份。

但是目前来看，因原材料市场、产能等方面的原因，尤其是上游市场的不发达，很大程度上限制了行业的发展，使得再生塑料、废旧塑料市场的企业规模参差不齐，平均规模还比较小，虽然近几年国内供应商发展迅速，在部分领域已经具备一定的竞争力，但是还不足以满足市场的需求。

在国内领域，以中再生等企业为代表，这些企业能够比较稳定的提供高质量、多品种的材料，在国内再生塑料市场中拥有较高的市场份额。随着这些公司的管理日益规范、品牌日益成熟、产能优势日益扩大，其竞争优势将日趋明显。

公司目前尚处于成长阶段，在再生塑料行业领域积累了一定的技术经验和项目经验，产品得到了用户的认可，报告期内营收和利润体现了较好的成长性，具备一定的市场和行业认可度。但与国外大型公司和国内上市公司相比，在总体资产规模、收入规模仍有较大差距。

（2）主要竞争对手

再生 PET 瓶片加工并用作化纤产品原料兴起于国外，目前与本公司在产品和业务上存在竞争国内企业主要有中国再生资源开发公司等。由于再生聚酯行业市场价格也相对公允、透明，市场上竞争对手虽然比较多，但规模不大，下游行业需求空间较大，所以没有对公司经营造成明显竞争压力。中国再生资源开发公司属于行业内的龙头企业，能够提供相对成熟的产品和服务，在国内废弃资源综合利用市场中拥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和行业认可度。随着公司的商业智能产品和服务日益完善、品牌日益成熟、团队实力日益增强，其竞争优势将得到加强。

2、公司经营优劣势分析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 丰富的行业经验优势

公司自成立起一直致力于再生塑料行业,而且公司的管理层及营销人员均从事该行业多年,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其中包括了丰富的国外采购经验、比较先进的加工生产工艺,通畅的国内销售渠道。公司能够稳定、高效地从国外获得较高品质的原材料,用自制生产线对原材料进行加工,获得各种再生塑料生产原料,最终由专门的营销人员销售到有需求的化纤和塑料加工企业中。这种行业经验优势,能帮助公司获得比其他企业性价比均高的原材料,降低生产加工成本,在市场开拓上抢占先机。

2) 创新优势

公司在加工工艺和工序上,不断探索,进行技术创新、应用创新和管理创新,有效解决了产品质量问题。公司通过技术创新,自己组装了生产流水线,其中采用了很多自主研发的技术,形成完整生产加工模式,能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公司吸取行业内先进的质量管理经验,结合自身实际提出了各生产环节去除产品杂质的创新工艺技术,既保证了产品质量,又使得生产线稳定高产。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 产品竞争力不明显

目前的再生塑料市场上,可选择的企业和产品比较多,公司的产品优势不明显,而且公司正处于快速成长期,受企业规模较小和品牌效应弱等限制,在全国范围内的市场占有率不高。公司要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优势,就必须提高产品的竞争力、拓宽产品种类,提高市场占有率和品牌效应。

2) 人才储备相对不足

从公司的员工结构可以看出,虽然公司管理层学历较高,行业经验丰富,但是年龄结构偏大、总体学历构成偏低,人才储备较为紧缺。公司初创阶段,为了降低人力成本,所以生产车间员工大都以低学历、本地为优先条件,这虽然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成本,但是也造成了后继人才的缺乏,导致目前公司的人才后备

力量不足。

3、公司未来发展方向

首先，在人力资源方面，公司拟聘请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管理人员；招收有学历、有经验，品学兼优的后备力量，并着力培养；聘请再生资源行业内的资深专家为顾问；同时，加强员工培训，从理论和实际操作等方面提高员工的认识水平和作业水平。

其次，在技术装备方面，公司关注再生资源的技术装备发展，及时汲取先进技术和理念，并对其他行业的技术装备大胆用于废塑料行业进行使用创新。公司于 2012 年购置了用于选矿用的涡流分离装置，用于分离产品中含有的铝及其他金属，取得了设想的效果，使产品质量提高，原料适用范围增加；购置瑞士布勒公司的色选机，用来分离产品中杂色、杂质，大大提高了产品的档次。今年公司增加了多功能清洗装置，对来自国外的 PP、PE 原料进行深度清洗，提高了产品质量，提升了产品的价值。公司还计划在适当的时候，增加近红外分选装置，使处理混合塑料的分离能力进一步提高，增加产品的附加值。

最后，在产品结构方面，公司就目前的装置生产能力，会进行适当的工艺调整，使产品和服务能适应其它方面的应用，如 PET 板材行业、PP 纺丝行业等。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定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设执行董事和监事各一名。公司历次股权转让、变更住所、变更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事项基本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并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目前已经形成了包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股份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三会运行良好。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计召开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1次、监事会1次。股份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很短，三会事项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执行意识仍待进一步提高。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以及其他合法权益，并对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制度作出了规定。

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对外投资决策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规则，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股份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组成的比较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完善了股东保护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在制度层面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权利。《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做了明确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

《公司章程》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在发生纠纷时由矛盾各方协商解决，如无法协商 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细化投资者参与公司管理及股东权利保护的相关事项；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程序及内容作了细致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确保公司能独立于控股股东规范运行。

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够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1次股东大会、1次董事会会议、1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章程制度要求进行决策，相关决议和制度能

够得到有效执行。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仍需加强管理层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熟悉《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强化规范运作的意识，严格履行职责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细则等规定，保障股东各项权利，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最近两年，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会保险、质检等政府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以进口PET瓶片、商标纸、瓶盖粉碎料、PET瓶胚、PET块料等废塑料为原料进行加工处理以获得可加工为再生纤维、再生PET瓶等再生塑料产品的工业原料。公司拥有较为完整的业务流程，有独立的采购体系、生产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综上，目前本公司具有完全独立的业务运作系统，不存在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第三方重大依赖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通过整体变更设立，所有与经营性业务相关的资产等资产在整体变更过程中已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并已办理了相关资产权属的变更和转移手续。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办公设备及其房屋、土地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之外的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兼职情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号，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独立纳税。

（五） 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本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同业竞争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

竞争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的业务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法定代表人
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	500 万元	广东	批发贸易	控股股东	林小峰
广东八方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300 万元	广东	劳动力介绍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林小峰
广州市潮人食艺餐饮有限公司	100 万元	广东	餐饮行业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林小峰

广东勤迈高经营范围为合成纤维单(聚合)体制造（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企业自有资金投资；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场地租赁（不含仓储）；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即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才可经营的医疗器械”，包括第三类医疗器械和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方可经营的第二类医疗器械）。

广东八方人力资源有限公司的营业范围为省内城乡劳动力职业介绍；市场营销策划；国内劳务派遣等。与本公司没有重合之处。

广州市潮人食艺餐饮有限公司的营业范围为中餐，主要从事餐饮行业。

本公司主要从事回收塑料的处理加工生产、销售，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虽然也从事塑料的进出口贸易，但并不进行生产，其业务、经营范围，与德润环保差别较大；广东八方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广州市潮人食艺餐饮有限公司等公司的经营领域与本公司的领域没有重合的地方。

综上所述，本公司的业务范围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在经营范围、业务定位、核心技术等方面均存在较大不同，不存在同业

竞争情况。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有关承诺如下：

“本公司/本人作为持有江苏德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润股份”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就避免与德润股份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做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本人目前除持有公司股份外，未投资其他与德润股份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从事其他与德润股份相同、类似的经营活动；也未在与德润股份经营业务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任何企业任职；

（2）本公司/本人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于任何业务与德润股份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当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德润股份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人及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德润股份的业务竞争；

（4）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德润股份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5）上述承诺在本公司/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关联方担保情况

（一）公司资金被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内控制度尚不完善，公司与林小峰等关联方存在资金往

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款项已全部清理完毕。

由于在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的内控制度尚不够完善，实际控制人对企业独立法人实体的观念不强，导致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均有资金往来的行为。

比较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最近2年一期的情况可知，2012年、2013年控股公司向公司分别拆借了1,500余万、接近1,000万资金，但同时公司也从广州八方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以及实际控制人林小峰拆借了2,400余万。这些借款均未计提利息。但由于公司被占用的资金小于公司从其他关联方拆借的资金，所以公司并未收到侵害。未来，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本公司资金。

1、最近两年及一期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见下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	153,855.66	9,351,030.16	15,958,593.16
小计	153,855.66	9,351,030.16	15,958,593.16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229,253.76	9,382,525.97	16,127,001.66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67.11	99.66	98.96

单位：元

其他应付款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广州八方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	9,559,800.00	9,559,800.00
林小峰	986,065.29	5,208,683.29	14,388,785.29
小计	986,065.29	14,768,483.29	23,948,585.29
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	2,134,865.29	15,753,652.88	24,867,747.17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46.19	93.75	96.30

2、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与关联方发生资金往来以外，无其他经常性或偶发性关联交易发生。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股份公司

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对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决策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未来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林小峰[注]	董事长、董事	616.86	51.41
时文艺	董事、总经理	-	-
刘选	董事	84.00	7.00
杨光	董事	36.00	3.00
高洪强	董事	42.00	3.50
吴妍	财务总监	-	-
张章培	监事会主席	-	-
严定鸾	职工代表监事	-	-
黎春俏	监事	-	-
合 计		778.86	64.91

[注]：林小峰持有勤迈高345万股，69%的股权，勤迈高持有本公司894万股74.5%股权，能够通过勤迈高间接控制公司。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的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

司的股份。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将尽力避免本人与德润环保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来往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严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双方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事务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同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不会投资、从事与德润股份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在这样的机构任职。详见“五、同业竞争之（二）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同出具了《无违法违规的承诺函》，最近两年内无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也不存在较大的债务未清偿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林小峰	董事长	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控股公司
		广州八方人力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时文艺	董事、总经理	无	-	-
刘选	董事	浦华环保有限公	常务副总裁	-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司		
杨光	董事	广州八方人力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人事经理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高洪强	董事	无	-	-
吴妍	财务总监	无	-	-
张章培	监事会主席	广州市潮人食艺餐饮有限公司	监事	-
严定鸾	职工代表监事	无	-	-
黎春俏	监事	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	跟单员	控股股东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本公司有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如下：

1、董事的变化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立董事会，2012年1月1日起至股份公司成立前，由林小峰担任董事长。

2014年7月25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林小峰、高洪强、刘选、杨光、时文艺为公司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监事的变化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立监事会，2012年1月1日至股份公司成立前，由孙亚惠担任监事。

2014年7月25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张章培、黎春俏为公司监事；同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严定鸾为职工代表监事，3人

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2012年1月1日至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由林小峰担任总经理，未设置其他高管职位。

2014年7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次董事会，聘请时文艺为总经理，吴妍为财务总监。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主要是由于股份公司设立引起的，且作为对公司实际控制以及主要决策层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更。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若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相关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

一、审计意见

公司2014年1-6月、2013年度、2012年度财务会计报告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2014]京会兴专字第60000005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改制审计报告）以及[2014]京会兴专字第6000001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两年一期报告）。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65,768.58	290,252.39	633,629.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500,000.00	1,200,000.00	
应收账款	8,407,354.57	8,705,659.87	4,240,354.39
预付款项	4,632,274.12	7,294,963.81	7,329,846.84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225,326.28	8,894,031.92	14,819,826.55
存 货	9,079,097.56	7,125,711.90	10,367,812.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10,878.51	-	944,065.89
流动资产合计	24,420,699.62	33,510,619.89	38,335,535.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3,276,353.90	13,723,076.85	13,643,316.66
在建工程	-	-	962,287.92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670,396.91	680,529.83	700,795.6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3,211.30	359,455.40	408,170.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349,962.11	14,763,062.08	15,714,571.00
资产总计	38,770,661.73	48,273,681.97	54,050,106.70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484,368.00	9,138,350.90	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6,387,801.55	10,753,532.47	7,467,991.14
预收款项	620,493.79	256,819.11	3,123,821.27
应付职工薪酬	82,538.15	117,954.47	93,457.37
应交税费	350,425.32	52,893.31	33,512.57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2,134,865.29	15,753,652.88	24,867,747.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8,060,492.10	36,073,203.14	43,760,005.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9,630,000.00	9,630,000.00	9,630,000.00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30,000.00	9,630,000.00	9,630,000.00
负债合计	27,690,492.10	45,703,203.14	53,390,005.47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2,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592,137.42	-	-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1,511,967.79	-2,429,521.17	-4,339,898.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80,169.63	2,570,478.83	660,101.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770,661.73	48,273,681.97	54,050,106.70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778,236.55	79,000,096.13	61,263,327.72
减：营业成本	24,135,283.64	75,035,501.78	58,258,822.90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378.04	10,183.00
销售费用	98,886.36	-	497,550.00
管理费用	962,347.91	1,525,377.85	1,500,377.34
财务费用	441,538.79	655,169.46	805,182.43
资产减值损失	175,023.60	-194,861.44	1,467,614.4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4,843.75	1,937,530.44	-1,276,402.36

加：营业外收入	2,219,806.49	186,535.44	-
减：营业外支出		164,397.00	56,888.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84,962.74	1,959,092.96	-1,333,291.02
减：所得税费用	267,409.36	48,715.36	-418,540.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7,553.38	1,910,377.60	-914,750.04
五、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	0.38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	0.38	-0.18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917,553.38	1,910,377.60	-914,750.04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487,813.47	83,936,893.56	70,278,912.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67,108.96	45,580,168.89	51,900,450.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54,922.43	129,517,062.45	122,179,362.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194,891.82	79,944,389.14	75,352,745.1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6,645.26	1,093,273.85	1,020,115.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2,361.15	609,905.45	228,950.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57,155.37	46,551,574.08	48,114,391.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351,053.60	128,199,142.52	124,716,202.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6,131.17	1,317,919.93	-2,536,839.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82,686.49		1,411,500.02

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686.49	-	1,411,500.02
投资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686.49	-	-1,411,500.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622,718.90	9,281,307.26	1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22,718.90	9,281,307.26	14,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173,969.03	10,447,317.94	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54,955.94	495,286.85	443,253.5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8,924.97	10,942,604.79	9,443,253.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93,793.93	-1,661,297.53	4,556,746.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539.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5,516.19	-343,377.60	608,406.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0,252.39	633,629.99	25,223.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5,768.58	290,252.39	633,629.9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2,429,521.17	2,570,478.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	-	-2,429,521.17	2,570,478.8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000,000.00	592,137.42	-	917,553.38	8,517,192.76
(一) 本年净利润	-	-	-	917,553.38	917,553.3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917,553.38	917,553.3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00.00	-	-	-	7,00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7,000,000.00				7,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4.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592,137.42			592,137.42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592,137.42	-	-1,511,967.79	11,080,169.63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4,339,898.77	660,101.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	-	-	-4,339,898.77	660,101.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910,377.60	1,910,377.60
（一）本年净利润	-	-		1,910,377.60	1,910,377.6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1,910,377.60	1,910,377.6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4.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七）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2,429,521.17	2,570,478.83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3,425,148.73	1,574,851.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3,423,125.45	1,576,874.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914,750.04	-914,750.04
（一）本年净利润	-	-	-	-914,750.04	-914,750.0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914,750.04	-914,750.0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4.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七）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4,339,898.77	660,101.23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申报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报告期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金额 2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余额金额 10 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①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②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办公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电子设备	3	5.00	31.67
其他设备	5-10	5.00	9.50-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6、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收入

1、收入确认的基本原则如下：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实际收入确认时点为发货并由对方确定收货以后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五）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六）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递延所得税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3）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

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七）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1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8,671,036.15	48,273,681.97	53,106,040.8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080,169.63	2,570,478.83	660,101.2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080,169.63	2,570,478.83	660,101.23
每股净资产（元）	0.92	0.51	0.1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0.92	0.51	0.13
资产负债率	71.42	94.68	98.78
流动比率（倍）	1.35	0.93	0.87
速动比率（倍）	0.85	0.73	0.63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万元）	24,778,236.55	79,000,096.13	61,263,327.72
净利润（万元）	917,553.38	1,910,377.60	-914,750.0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17,553.38	1,910,377.60	-914,75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94,751.15	1,888,815.08	-857,861.3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94,751.15	1,888,815.08	-857,861.38
毛利率（%）	2.59	5.02	4.90
净资产收益率（%）	13.55	118.27	-81.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8.96	116.93	-76.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38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38	-0.18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2.89	12.20	16.87
存货周转率（次）	2.98	8.58	7.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996,131.17	1,317,919.93	-2,536,839.9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0	0.26	-0.51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100%

$$\text{净资产收益率} = P /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text{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 (P - \text{非经常性损益}) /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text{应收账款周转率} = \text{主营业务收入} / \text{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text{每股净资产} = \text{期末净资产} / \text{期末股本}$$

$$\text{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 \text{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text{期末股本}$$

$$\text{资产负债率} = (\text{负债总额} / \text{资产总额}) \times 100\%$$

$$\text{流动比率} = \text{流动资产} / \text{流动负债}$$

$$\text{速动比率} = (\text{流动资产} - \text{存货}) / \text{流动负债}$$

$$\text{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 \text{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text{期末股本}$$

由于报告期末股份公司尚未成立，因此上表以股改后股本数额 1,200 万股计算报告期最后一期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及报告期各期末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若以各期末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2014 年 1-6 月的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分别为 0.07 元/股；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0.50 元/股；2014 年 6 月 30 日的每股净资产和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92 元/股。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24,778,236.55	79,000,096.13	61,263,327.72
净利润	917,553.38	1,910,377.60	-914,750.0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7,553.38	1,910,377.60	-914,75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94,751.15	1,888,815.08	-857,861.3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94,751.15	1,888,815.08	-857,861.38
毛利率（%）	2.59	5.02	4.90
净资产收益率（%）	8.28	118.27	-81.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8.96	116.93	-76.77

报告期内公司处于成长阶段，由于成立时间较短，2012 年度公司尚处于业务开拓阶段，有一定亏损，201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毛利率和净资产收益率均呈现逐期升高的趋势。2013 年度与 201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9,000,096.13 元和 61,263,327.72 元，净利润分别为 1,910,377.60 元和-914,750.04 元，呈现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步入正常发展轨道，积极拓展客户打开市场以及 2012 年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坏，而 2013 年公司回收应收账款后，冲减了小部分资产减值损失。2014 年上半年，因为下游行业不景气，公司并未充分利用所有产能，所以产量、销量均有明显的下滑，营业收入上半年仅为 24,778,236.55 元。此外，因货运公司在运输公司采购的原材料过程中未妥善保存使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发生了质量问题，货运公司支付了一笔赔偿款，通过抵减公司以后购货款的方式支付，导致公司出现了较大的非经常性损益。2012 年度、2013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90%、5.02%，处于较为稳定的状态，主要系该业务的流程相对简单，毛利率不高所致。2014 年度上半年，因为下游行业不景气，所以公司的产能没有得到完全充分的利用，导致销售收入下降，同时公司的固定成本（如折旧、工资等）并未降低，拉低了公司的毛利率。如果公司的销售收入回到 2013 年的水平，则公司的毛利率会相应上升。

2012 年公司的净利润为负数，故净资产收益率亦为负数，2013 年净资产收益率较高的原因是公司此前年度一致陷于亏损，导致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公司整体的净资产较小。2014 年经过增资，公司的净资产有了较大的增长，故拉低了净资产收益率。

从公司业务发展状况、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来看，公司盈利能力有一定的波动性。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71.42	94.68	98.78
流动比率（倍）	1.35	0.93	0.87
速动比率（倍）	0.85	0.73	0.63

报告期内，除与正常经营相关的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交税费等款项，公司有接近 1,000 万的银行贷款且其他应付款中有较多拆借资金，故资产负债率一直相对较高。截至 2012 年底、2013 年底和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98.78%、94.68%和 71.42%；流动比率分别为 0.87、0.93 和 1.35，速动比率分别为 0.63、0.73 和 0.85。资产负债率逐步下降，而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逐渐升高。上述变化趋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成立期初，资本规模较小，且有一定的亏损，业务开展需要负债经营，此外公司所购买的厂房及土地价格较高，未能付清所有资金，账面上有较大的长期应付款。而随着业务的发展，公司净资产不断积累；2014 年 1 月，公司股东以现金增资 700 万元，使得公司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下降，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进一步提高，长期偿债能力和短期偿债能力均有所改善。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89	12.2	16.87
存货周转率（次）	2.98	8.58	7.30

2014 年 1-6 月、2013 年度和 2012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89 次、12.20 次、16.87 次，2013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 2012 年度的主要原因为期末应收账款数额相对较大。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有一定的分化，部分客户回收情况良好，质量较高；另外一部分客户较长时间都未收回，尤其是账龄在 2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该问题引起了公司的重视，在 2014 年 8 月已经收回了该部分应收账款，及时收回资金，提高了公司的资金运转能力。由于公司业务主要为塑料回收的加工与销售，工艺流程相对较短，只有库存商品、原材料和周转材料，不存在半成品。由于采购是从境外采购，周期较长，故公司为保证供货会保持一

定的库存，导致 2014 年在销售有所下滑的情况下，库存商品并没有相应降低。2013 年的存货周转率比 2012 年略高，2014 年由于销售下滑，营业成本同比下降，而存货较 13 年末有所上升，导致存货周转率下降。总的来说，公司营运能力较强。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6,131.17	1,317,919.93	-2,536,839.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686.49		-1,411,500.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93,793.93	-1,661,297.53	4,556,746.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5,516.19	-343,377.60	608,406.52

2012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2,536,839.95 元、1,317,919.93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逐年增加。201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负数的原因主要是公司规模扩大，当期采购商品收到的现金大于公司当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即公司部分销售收入未能及时收款。2013 年由于回款正常，所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则为正数。2014 年出现较大负数主要原因是公司的销售有所下滑，但同时并没有完全同比调减采购量，期末存货出现了一定的上升，此外公司因为规范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对其他应收、其他应付中的关联方款项均进行了清理，而其他应付关联方期初的金额大于其他应收关联方的金额，所以出现了这种情况。

经营活动中，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大，主要系关联方资金往来数量较大，以总额法列示的结果。

2012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额较大的主要原因是 2012 年公司购买了较多的固定资产。2014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为当年吸收的投资款 700 万、新增借款和归还借款的差额以及扣减小额的利息支出。2012、2013 年则主要为新增借款和归还借款以及偿付利息的影响。

六、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分析

（一）报告期经营成果情况

1、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24,778,236.55	79,000,096.13	61,263,327.72
营业成本	24,135,283.64	75,035,501.78	58,258,822.90
营业利润	-1,034,843.75	1,937,530.44	-1,276,402.36
利润总额	1,184,962.74	1,959,092.96	-1,333,291.02
净利润	917,553.38	1,910,377.60	-914,750.04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呈上升趋势，其中 2013 年较 2012 年度营业收入上升 17,736,768.41 元，上升比例为 28.95%，净利润上升了 2,825,127.64 元，由负转为正数。2014 年因下游行业不景气，公司的销售收入出现了一定的下滑，下降了 37.27%，但同时 2014 年公司取得了货运公司的赔偿款，所以净利润表现为正数。公司产品所含的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人工、耗材、设备等，其中，原材料成本占 90% 以上。原材料成本以废旧塑料的市场价格为准。报告期内，营业成本的波动主要受原材料价格的变动影响。公司对原材料根据加权平均法入账，进加工后结转至库存商品，人工成本、制造费用全额分摊至库存商品。在销售完成后，库存商品相应全额结转至成本。

公司的营业利润波动较大，主要系受行业波动影响，因为该行业的产品价格较为透明，一旦下游客户需求萎缩，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会出现明显下滑，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2、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全部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无其他业务收入。

（1）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PET 白净片	24,778,236.55	24,135,283.64	2.59
项目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PET 白净片	79,000,096.13	75,035,501.78	5.02
项目	2012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PET 白净片	61,263,327.72	58,258,822.90	4.90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均来自于 PET 白净片销售收入，2012 年度、2013 年度，公司 PET 白净片的毛利率分别为 4.90%、5.02%，处于较稳定水平，公司重视技术研发，也在研究别的加工方法和其他产品种类。目前，由于 PET 清洗行业技术门槛不够高，而下游的化纤行业需求不足，所以行业整体的毛利率较低。2014 年因为公司的销售收入有所下滑，而固定成本无法降低，所以毛利率有所下降。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 90%以上均来自江苏地区，其他地区如浙江、山东等地偶尔有订单。

3、主要费用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销售费用	98,886.36	-	497,550.00
管理费用	962,347.91	1,525,377.85	1,500,377.34
财务费用	441,538.79	655,169.46	805,182.43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0.40	-	0.81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9.51	1.93	2.45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8.64	1.25	1.09

2012 年度销售费用为运费，此后运费大部分由买方承担，2013 年度不再产生销售费用，2014 年上半年个别客户未承担运费，故公司的销售费用产生了一定的波动。管理费用主要为工资以及固定资产中除了房屋以外的折旧费。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借款利息支出、汇兑损益以及手续费支出，2012 年主

要为利息支出和手续费支出，2013 年主要为利息支出和汇兑损益，2014 年上半年则主要为利息支出。

4、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2) 非经常性损益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
政府补助	65,891.90	186,535.44	-
索赔款	2,153,914.59	-	-
滞纳金、罚金		-164,972.92	-56,888.6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219,806.49	21,562.52	-56,888.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94,751.15	1,888,815.08	-857,861.3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	239.96	1.13	6.22

公司最近两年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较小且占净利润比重较小，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但最近一期索赔款金额较大，对公司当年的利润情况产生了重大影响。索赔款主要系货运公司在运输货物过程中因货物发生质量问题而公司取得的索赔款。索赔款分布极不稳定，不会成为公司长期发展过程中的稳定收入来源。

滞纳金和罚款主要为海关滞纳金，因为公司经常从国外进口大量原材料，有时会发生未能及时申报的情况，均已补缴，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况。其他亦有小额城建税滞纳金及小轿车交通违章罚款。

5、主要税收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并享受50%即征即退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根据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企业所得税法》，企业所得税自2008年起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注：本公司从事塑料的回收与生产的收入，原先按17%税率计缴增值税。并享受50%即征即退计缴增值税。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PET瓶片产品按17%计算增值税销项税，按销项税额抵扣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算缴纳。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5号）和洪泽《税收优惠资格认定结果通知书》（洪泽国税流优惠认字[2012]第2号）规定，本公司从事塑料的回收与生产的收入，自2012年3月1日起享受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473.15	3,406.53	2,145.50
银行存款	1,465,295.43	286,845.86	631,484.49
合计	1,465,768.58	290,252.39	633,629.99

公司账面的货币资金一直较少，主要系公司采购与销售较为平稳，无需保持较高的存款。2014年6月30日期末银行存款金额较高主要系银行要求公司在月度末保持与贷款数额成一定比例的银行存款。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6,749,691.82	68.07	337,484.59	6,412,207.23
1 至 2 年	578,601.10	5.83	57,860.11	520,740.99
2 至 3 年	902,083.36	9.10	270,625.01	631,458.35
3 年 以上	1,685,896.00	17.00	842,948.00	842,948.00
合计	9,916,272.28	100.00	1,508,917.71	8,407,354.57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7,067,008.05	73.20	353,350.40	6,713,657.65
1 至 2 年	902,083.36	9.34	90,208.34	811,875.02
2 至 3 年	1,685,896.00	17.46	505,768.80	1,180,127.20
3 年 以上	-	-	-	-
合计	9,654,987.41	100.00	949,327.54	8,705,659.87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2,866,366.31	62.97	143,318.32	2,723,047.99
1 至 2 年	1,685,896.00	37.03	168,589.60	1,517,306.40
2 至 3 年	-	-	-	-
3 年 以上	-	-	-	-
合计	4,552,262.31	100.00	311,907.92	4,240,354.39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呈上升趋势。尤其江阴市炜煜特种化纤的应收账款数额较大，且自 12 年开始至 2014 年 6 月底一直未能收回，但在引起公司领导重视后加大催收力度，已于 8 月份收回。其他客户，则基本能保持正常的收款信用期。

(2) 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江阴市荣晟特纤有限公司	3,734,425.28	38.83	1—2 年
江阴市炜煜特种化纤有限公司	2,587,979.36	26.91	3—4 年
扬州瑞月化纤有限公司	898,277.27	9.34	1 年以内
仪征志成化纤有限公司	693,375.86	7.21	1 年以内
扬州市源联化纤有限公司	637,448.46	6.63	1 年以内
合计	8,551,506.23	88.9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江阴市荣晟特纤有限公司	4,175,463.28	43.25	1 年以内
江阴市炜煜特种化纤有限公司	2,587,979.36	26.80	2—3 年
扬州市源联化纤有限公司	861,929.67	8.93	1 年以内
扬州瑞月化纤有限公司	407,938.54	4.23	1 年以内
仪征中兴涤纶纤维厂	300,000.00	3.11	1 年以内
合计	8,333,310.85	86.3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江阴市炜煜特种化纤有限公司	2,587,979.36	56.85	1—2 年
江阴市荣晟特纤有限公司	688,272.00	15.12	1 年以内
扬州市源联化纤有限公司	520,740.82	11.44	1 年以内
姜堰市华阳废旧物资经营部	381,866.32	8.39	1 年以内
扬州市联合无纺布材料厂	295,557.48	6.49	1 年以内
合计	4,474,415.98	98.29	

（3）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分析公司前 5 名应收账款可知，公司的客户均为下游的化纤公司，且较为稳定，江阴市荣晟特纤、江阴市炜煜特种化纤、扬州瑞月化纤有限公司始终保持在前 5 名应收账款中，地域上也基本集中在江苏省内。一旦下游的化纤行业不景气，将会极大的影响公司的销售与经营。

3、预付款项

(1) 预付账款及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197,956.13	90.62
1至2年	359.12	0.01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433,958.87	9.37
合计	4,632,274.12	100.00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761,004.94	92.68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533,958.87	7.32
4至5年		
合计	7,294,963.81	100.00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760,887.97	92.24
1至2年		
2至3年	568,958.87	7.76
3至4年		
4至5年		
合计	7,329,846.84	100.00

预付账款基本为预付的材料采购款，集中在1年以内，账龄较长的系预付给广东省建筑工程构件工程公司，用以研发一套塑料模板类机器设备的款项。

(2) 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预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揭阳市泛美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43.18	1年以内
上海承君货运有限公司	546,086.66	11.79	1年以内
厄瓜多尔 PRACTIPOWER	503,002.76	10.86	1年以内

广东省建筑构件工程公司	433,958.87	9.37	4—5 年
保定豪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27,720.00	7.07	1 年以内
合计	3,810,768.29	82.2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日本 PANTECH CORPORATION	3,982,433.30	54.59	1 年以内
日本 SHINNAN	870,154.48	11.93	1 年以内
上海承君货运有限公司	549,000.66	7.53	1 年以内
广东省建筑构件工程公司	433,958.87	5.95	3—4 年
日本 GREEN RESOURCE GROUP HONG KONG LIMITED	343,603.58	4.70	1 年以内
合计	6,179,150.89	84.70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日本 PANTECH CORPORATION	4,374,275.14	59.68	1 年以内
连云港华丰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878,618.30	11.99	1 年以内
上海承君货运有限公司	595,344.28	8.12	1 年以内
广东省建筑构件工程公司	433,958.87	5.92	2—3 年
日本 DADU CO.,LTD	181,835.79	2.48	1 年以内
合计	4,374,275.14	88.19	

（3）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预付余额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分析公司前 5 名预付款可知，基本为采购原材料的供应商或者为相关的货运公司。由于日本等发达国家垃圾分类做得较好，所以公司往往从这些国家进口原材料，故前 5 名预付款中有较多日本的垃圾分类公司。

4、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明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	200,757.95	60.97	10,037.90	190,720.05
1—2年	295.81	0.09	29.58	266.23
2—3年	1,200.00	0.36	360.00	840.00
3—4年	27,000.00	8.20	13,500.00	13,500.00
4—5年	100,000.00	30.38	80,000.00	20,000.00
合计	329,253.76	100.00	103,927.48	225,326.28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其他应收账款余额主要系公司向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拆借的资金，截止到9月份，勤迈高已经全部归还。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	9,103,170.97	97.02	455,158.55	8,648,012.42
1—2年	252,355.00	2.69	25,235.50	227,119.50
2—3年	27,000.00	0.29	8,100.00	18,900.00
3—4年	-	-	-	-
4—5年	-	-	-	-
5年以上	-	-	-	-
合计	9,382,525.97	100.00	488,494.05	8,894,031.9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账款主要系应收关联方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款项9,351,030.16元，其余均较小。

单位：元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	13,982,825.70	86.63	699,141.28	13,283,684.42
1—2年	128,494.80	0.80	12,849.48	115,645.32
2—3年	2,029,281.16	12.57	608,784.35	1,420,496.81
3—4年	-	-	-	-
4—5年	-	-	-	-

5 年以上	-	-	-	-
合计	16,140,601.66	100.00	1,320,775.11	14,819,826.55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账款余额中主要系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15,958,593.16元，其余均较小。公司在以前资金拆解较为随意，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同时也存在占用关联方资金的情况。即实际控制人出于经营的需要，经常调动各个关联方之间的资金以及实际控制人本人的资金互相周转。综合来看，公司也占用了广州八方人力资源有限公司的资金，且占用的资金大于被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及林小峰占用本公司的资金，公司的实际利益并没有受到损害。此后，公司将逐步规范关联方资金的拆借。

在2014年以后，公司已经逐步规范了关联方资金的占用情况，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应收控股股东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 153,855.66元，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无款项被关联方占用。

（2）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	金额（元）	比例（%）	款项内容	与公司关系
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	153,855.66	46.73	暂借款	关联方
上海申申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	30.37	押金	非关联方
张章培	44,418.10	13.49	备用金	非关联方
上海大都五金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5,000.00	7.59	押金	非关联方
中石化	2,200.00	0.67	押金	非关联方
合计	325,473.76	98.85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5名主要为押金以及向关联方的暂借款，暂借款较2012年、2013年末绝大部分已经得到了偿还，尚有少量残余，至2014年9月，已经清理完毕。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	金额（元）	比例（%）	款项内容	与公司关系
----	-------	-------	------	-------

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	9,351,030.16	99.67	暂借款	关联方
上海大都五金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5,000.00	0.27	押金	非关联方
曹文华	3,000.00	0.03	备用金	非关联方
张章培	2,000.00	0.02	备用金	非关联方
严素英	1,200.00	0.01	备用金	非关联方
合计	9,382,230.16	100.0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	金额（元）	比例（%）	款项内容	与公司关系
广州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	15,958,593.16	98.87	暂借款	关联方
上海交鸿物流公司	57,994.80	0.36	应付暂收款	非关联方
连云港华丰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45,413.70	0.28	应付暂收款	非关联方
上海承君货运有限公司	40,000.00	0.25	应付暂收款	非关联方
上海大都五金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5,000.00	0.15	押金	非关联方
合计	16,127,001.66	99.91		

注 1：有限公司阶段，自然人张章培未任公司监事职务，故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不是公司关联方，2014 年 9 月 日股份公司成立后，张章培任股份公司监事，成为公司自然人关联方。

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往来事项，与关联方林小峰、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的往来款为借款，同时，公司也占用另一关联方广州八方人力资源有限公司的资金，但均未签订相关协议，无利息约定，存在不规范之处。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股东、管理层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已于 2014 年 9 月及时结清。此后，公司也会按照相应规章制度执行，杜绝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3）截至2014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应收持有本公司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欠款为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

5、存货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317,168.29	-	6,317,168.29
库存商品	2,761,929.27	-	2,761,929.27
周转材料		-	
合计	9,079,097.56	-	9,079,097.56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171,417.65		6,171,417.65
库存商品	932,979.25		932,979.25
周转材料	21,315.00		21,315.00
合计	7,125,711.90		7,125,711.90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739,917.88	-	7,739,917.88
库存商品	2,606,579.16	-	2,606,579.16
周转材料	21,315.00	-	21,315.00
合计	10,367,812.04	-	10,367,812.04

公司系主要从事塑料的回收与生产的企业，采购商品主要为PET瓶片、废旧塑料等，周转量比较大，此外，因为公司的主要从国外采购原材料，周期较长，为了准备足够的存货，报告期内存货余额较大。

(2)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其他流动资产

(1) 其他流动资产明细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110,878.51		944,065.89
合计	110,878.51		944,065.89

其他流动资产为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2012年主要系公司的增值税进项远大于增值税销项，导致增值税出现了大额负数，重分类所致。公司2012年存货大幅上涨，产生了大量的进项税抵扣，同时销售有少量客户未及时开票，导致增值税出现较大负数。2014年6月底则主要是因为销售的下降幅度大于采购的下降幅度，可抵扣的进项大于增值税销项金额。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6月30日
一、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1,108,019.00	-	-	11,108,019.00
机器设备	4,732,071.02	62,393.16	-	4,794,464.18
电子设备	61,872.03	20,293.33	-	82,165.36
其他设备	689,984.87	-	-	689,984.87
合计	16,591,946.92	82,686.49		16,674,633.41
二、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1,626,497.86	263,815.46	-	1,670,467.64
机器设备	993,899.44	225,208.45	-	1,031,361.67
电子设备	47,992.82	6,495.41	-	48,952.52
其他设备	200,479.95	33,890.12	-	206,088.19
合计	2,868,870.07	529,409.44		3,398,279.51
三、固定资产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9,481,521.14	-	-	9,217,705.68
机器设备	3,738,171.58	-	-	3,575,356.29
电子设备	13,879.21	-	-	27,677.13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6 月 30 日
其他设备	489,504.92	-	-	455,614.80
合计	13,723,076.85	-	-	13,276,353.90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1,108,019.00	-	-	11,108,019.00
机器设备	3,682,233.06	1,049,837.96	-	4,732,071.02
电子设备	56,872.03	5,000.00	-	61,872.03
其他设备	689,984.87	-	-	689,984.87
合计	15,537,108.96	1,054,837.96	-	16,591,946.92
二、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1,098,867.06	527,630.80	-	1,626,497.86
机器设备	627,465.06	366,434.38	-	993,899.44
电子设备	34,279.05	13,713.77	-	47,992.82
其他设备	133,181.13	67,298.82	-	200,479.95
合计	1,893,792.30	975,077.77	-	2,868,870.07
三、固定资产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009,151.94	-	-	9,481,521.14
机器设备	3,054,768.00	-	-	3,738,171.58
电子设备	22,592.98	-	-	13,879.21
其他设备	556,803.74	-	-	489,504.92
合计	13,643,316.66	-	-	13,723,076.85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1,103,420.00	4,599.00		11,108,019.00
机器设备	3,548,233.06	134,000.00	-	3,682,233.06
电子设备	51,692.60	5,179.43	-	56,872.03
其他设备	685,198.55	4,786.32	-	689,984.87
合计	15,388,544.21	148,564.75	-	15,537,108.96
二、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571,363.49	527,503.57	-	1,098,867.06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机器设备	289,321.88	338,143.18	-	627,465.06
电子设备	19,218.54	15,060.51	-	34,279.05
其他设备	66,109.47	67,071.66	-	133,181.13
合计	946,013.38	947,778.92	-	1,893,792.30
三、固定资产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532,056.51	-	-	10,009,151.94
机器设备	3,258,911.18	-	-	3,054,768.00
电子设备	32,474.06	-	-	22,592.98
其他设备	619,089.08	-	-	556,803.74
合计	14,442,530.83	-	-	13,643,316.66

(2) 公司2013年末固定资产原值增加了1,054,837.96元，主要系当期新增采购的机器设备。

(3)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其他设备等。固定资产中的房屋均已办妥产权证书。其中，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为固定资产的主要构成部分，用于满足日常生产及办公需要，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未发现减值迹象，亦未计提减值准备。

(2)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以其拥有的土地及房屋抵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泽支行，各项固定资产未发生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无形资产原值			
土地使用权	701,580.00	701,580.00	701,580.00
软件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合计	746,580.00	746,580.00	746,580.00
二、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57,808.09	49,925.17	34,159.33
软件	18,375.00	16,125.00	11,625.00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计	76,183.09	66,050.17	45,784.33
三、无形资产净值			
土地使用权	643,771.91	651,654.83	667,420.67
软件	26,625.00	28,875.00	33,375.00
合计	670,396.91	680,529.83	700,795.67

公司于2010年8月30日与洪泽县城市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资产转让合同》，受让地块均位于洪泽县北二道南侧、东五街东侧，用途均为工业用地，宗地面积分别为23,386.25平方米，使用权出让年限均为50年，使用权出让价格分别为701,580.00元，土地权证年限终止日期为2056年3月6日。

截至2014年6月30日，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9、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制订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报告期内本公司已足额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不存在潜在资产损失及未予计提减值准备而导致的财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除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的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014年6月底，关联方款项已经基本清理完毕，原来计提的坏账已经冲回，但因为江阴市炜煜特种化纤的应收账款一直未能收回，账龄延长，导致计提坏账的比例升高。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1,597,841.29	1,437,821.59	1,632,683.03
合计	1,597,841.29	1,437,821.59	1,632,683.03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1、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6,387,801.55	100.00	10,284,167.80	95.64	6,791,762.09	88.88
1—2 年	-	-	465,834.67	4.33	849,705.00	11.12
2—3 年	-	-	3,530.00	0.03	-	-
3 年以上	-	-	-	-	-	-
合计	6,387,801.55	100.00	10,753,532.47	100.00	7,641,467.09	100.00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材料采购款。

（2）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比例（%）	款项内容	与公司关系
港泰贸易公司	1,918,507.47	30.03	货款	非关联方
巴西 FAITH GROUP	1,218,376.92	19.07	货款	非关联方
日本 MARUZEN	650,305.13	10.18	货款	非关联方
日本 PANTECH	593,372.04	9.29	货款	非关联方
日本 HASHIMOTO	343,498.07	5.38	货款	非关联方
合计	4,724,059.63	73.95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比例（%）	款项内容	与公司关系
港泰贸易公司	2,791,035.47	25.95	货款	非关联方
加拿大利美特 NI-MET METALS & MINERALS INC.	2,519,548.14	23.43	货款	非关联方
日本 MARUZEN	1,968,131.54	18.30	货款	非关联方
巴西 FAITH GROUP COMERCIO LTDA	1,240,190.33	11.53	货款	非关联方
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	619,355.00	5.76	货款	关联方
合计	9,138,260.48	84.97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比例（%）	款项内容	与公司关系
加拿大利美特 NI-MET METALS & MINERALS INC.	2,218,829.69	29.04	货款	非关联方
日本 KENWA	1,412,740.43	18.49	货款	非关联方
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	1,393,354.84	18.23	货款	关联方
日本 TRUST OF ASIA TRADING CO.,LTD	878,076.57	11.49	货款	非关联方
巴西 FAITH GROUP COMERCIO LTDA	672,982.62	8.81	货款	非关联方
合计	6,575,984.15	86.06		

2014年因为下游行业不景气，公司减少了生产与销售，同时也减少了采购，故2014年6月底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有较大的下降。

公司经常通过物流公司向国外采购原材料，所以2013年及14年6月底最大债权人皆为港泰贸易有限公司。此外，公司也有极少量原材料是通过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来采购的，因为该行业十分透明，所以均以市场价采购，且占比较小，不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影响。

（3）截至2014年6月30日，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2、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4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564,720.63	91.01	201,045.95	78.28	1,845,419.27	59.08
1—2年	-	-	55,773.16	21.72	1,278,402.00	40.92
2—3年	55,773.16	8.99	-	-	-	-
合计	620,493.79	100.00	256,819.11	100.00	3,123,821.27	100.00

（2）预收账款主要明细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预收账款主要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预收账款比例（%）	款项内容	与公司关系
杭州佳妮纺织有限公司	391,045.94	63.02	货款	非关联方
江阴华冠特纤有限公司	150,000.00	24.17	货款	非关联方
山东寿光神润发海洋化工有限公司	55,773.16	8.99	货款	非关联方
江苏阜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090.69	3.56	货款	非关联方
合计	618,909.79	99.7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主要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预收账款比例（%）	款项内容	与公司关系
杭州佳妮纺织有限公司	201,045.95	78.28	货款	非关联方
山东寿光神润发海洋化工有限公司	55,773.16	21.72	货款	非关联方
合计	256,819.11	100.0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主要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预收账款比例（%）	款项内容	与公司关系
杭州佳妮纺织有限公司	2,976,187.00	95.27	货款	非关联方
江苏阜升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91,816.85	2.94	货款	非关联方
山东寿光神润发海洋化工有限公司	55,773.16	1.79	货款	非关联方
扬州高海塑料化纤有限公司	40.38	0.01	货款	非关联方
江苏大地化纤有限公司	3.88	0.00	货款	非关联方
合计	3,123,777.01	100.00		

预收款项与公司的信用政策有关，一般公司在初次合作时会要求客户先预付全部货款再发货，等到合作次数较多以后，公司会相应延长信用期，允许客户预付较小比例的货款或者货到后再付款。

（3）截至2014年6月30日，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

及关联方款项。

3、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种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	10,544.51	-
企业所得税	311,165.26	-	-
土地使用税	17,538.00	17,538.00	17,538.00
房产税	9,993.32	9,993.32	9,993.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7.23	-
教育费附加		316.34	-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0.89	-
印花税	1,708.82	2,208.50	1,900.70
防洪保安基金	10,019.92	11,554.52	4,080.55
合计	350,425.32	52,893.31	33,512.57

2013年应交税费较2012年轻微上涨主要系期末计提的增值税以及相应的城建税附加。2014年6月30日相较2013年12月31日大幅上升主要系当期计提的企业所得税。

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2,004,065.29	93.87	5,689,970.98	36.12	24,698,947.17	99.32
1—2 年	36,000.00	1.69	10,004,881.90	63.51	58,800.00	0.24
2—3 年	36,000.00	1.69	58,800.00	0.37	110,000.00	0.44
3—4 年	58,800.00	2.75	-	-	-	-
4—5 年	-	-	-	-	-	-
5 年以	-	-	-	-	-	-

账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上						
合计	2,134,865.29	100.00	15,753,652.88	100.00	24,867,747.17	100.00

（2）其他应付款款主要明细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前三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严定鸾	1,000,000.00	46.84	1年以内
林小峰	986,065.29	46.19	1年以内
刘选	148,800.00	6.97	1-4年
合计	2,134,865.29	100.0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广州八方人力资源	9,559,800.00	60.68	1-2年
林小峰	5,208,683.29	33.06	1年以内
陈幸雅	451,000.00	2.86	1-2年
张章培	385,581.90	2.45	1-2年
刘选	130,800.00	0.83	1-3年
合计	15,735,865.19	99.89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林小峰	14,388,785.29	57.86	1年以内
广州八方人力资源	9,559,800.00	38.44	1年以内
张章培	391,881.90	1.58	1年以内
陈幸雅	304,000.00	1.22	1年以内
东莞明康塑胶公司	110,000.00	0.44	2-3年
合计	24,754,467.19	99.54	

(3) 截至2014年6月30日，应付持公司5%（含5%）以上股份股东及关联方款项主要为应付监事严定鸾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小峰的资金，系工商银行要求公司月底在该行保持一定金额的存款，故临时拆借给公司。详见关联方资金占用分析。

5、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	-	-	-	-	-
1—2 年	-	-	-	-	9,630,000.00	100.00
2—3 年	-	-	9,630,000.00	100.00	-	-
3—4 年	9,630,000.00	100.00	-	-	-	-
4—5 年	-	-	-	-	-	-
5 年以上	-	-	-	-	-	-
合计	9,630,000.00	100.00	9,630,000.00	100.00	9,630,000.00	100.00

(2) 长期应付款系公司与洪泽县城市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协议购买公司厂房与土地，共需支付1,163万元，已经支付首期款200万元，尚有963万元未支付。2013年7月23日，洪泽县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洪泽县创业投资发展中心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洪泽县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将德润环保应付的963万元债权转让给洪泽县创业投资发展中心。2014年10月20日，股份公司与洪泽县创业投资发展中心签订《延期付款协议》，洪泽县创业投资发展中心同意延长股份公司付款期限至2019年12月底前付清全部款项。公司同意自2013年7月23日起，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6%）就未支付的963万元向洪泽县创业投资发展中心支付利息，目前该部分利息尚未支付。

(四) 最近两年及一期所有者权益情况

单位：元

税种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12,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592,137.42	-	-
未分配利润	-1,511,967.79	-2,429,521.17	-4,339,898.77
合计	11,080,169.63	2,570,478.83	660,101.23

2014年7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4年6月26日出具的[2014]京会兴专字第600000005号《审计报告》，截至2014年1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2,270,078.78元。以此净资产为基础，股份公司按照1.0225:1的比例折合股份总数1,2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共计人民币1,200万元，剩余净资产计入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日，公司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

2014年7月25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4年首次股东大会召开。

2014年9月12日，公司取得了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登记的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注册资本为1,200万元。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	74.50	控股股东
林小峰	51.41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主要关联方

（1）自然人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刘选	7.00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
时文艺	-	董事、总经理
杨光	3.00	董事
高洪强	3.50	董事
张章培	-	监事会主席
严定鸾	-	职工代表监事
黎春俏	-	监事
吴妍	-	财务总监
林璎	-	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注：有限公司阶段，自然人时文艺、杨光、张章培、严定鸾、黎春俏未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故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时文艺、杨光、张章培、严定鸾、黎春俏尚不是公司关联方，2014 年 7 月 25 日股份公司成立后，此五人方成为公司自然人关联方。

（2）法人关联方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法定代表人
广东八方人力资源责任有限公司	300 万元	广州	省内城乡劳动力职业介绍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林小峰
广州市潮人食艺餐饮有限公司	100 万元	广州	餐饮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林小峰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各期末，关联方资金往来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	153,855.66	9,351,030.16	15,958,593.16
小计	153,855.66	9,351,030.16	15,958,593.16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329,253.76	9,382,230.16	16,127,001.66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46.73	99.67	98.96
-------------	-------	-------	-------

单位：元

其他应付款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广州八方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	9,559,800.00	9,559,800.00
严定鸾	1,000,000.00		
林小峰	986,065.29	5,208,683.29	14,388,785.29
刘选	136,800.00		
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	2,134,865.29	15,753,652.88	24,867,747.17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99.44	93.75	96.30

注：在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张章培、严定鸾被任命为公司的监事、刘选被任命为公司的董事，自此成为公司的关联方。2014年以后，关联方的资金已经基本得到了清理，其他应付款在2014年6月底的金额主要是因为公司在工商银行有借款，银行要求公司在月末那天必须保持一定金额的存款，故向关联方拆借了一些资金，之后已经归还。

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往来事项，未签订相关协议，无利息约定，存在不规范之处。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股东、管理层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关联方资金往来款项已于2014年9月17日及时结清。

2、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存在向控股公司采购少量原材料的情况，报告期内采购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广州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	原料采购	61,170.50	136,723.00	571,679.84

3、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虽然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金额较大，但时间不长，且本公司也向广州八方人力、实际控制人林小峰无息拆借了等量甚至更多的资金，并于2014年9月17日清理完毕，因此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于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行为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现象。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对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决策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未来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4年9月12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领取了营业执照，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之“（四）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说明。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最近两年及一期资产评估情况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过程中，公司聘请了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整体变更股份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4]第570001号《评估报告》，有限公司2014年1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593.17万元，评估增值366.16万元，增值率为29.84 %。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提取法定公积金10%；
- (3) 提取任意公积金；
- (4) 支付股东股利。

(二)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 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按股东在公司注册资本中各自所占的比例分配给各方。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二、风险因素与自我评估

(一)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和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林小峰通过勤迈高间接持有公司 51.41%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林小峰曾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在公司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可施予重大影响。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权对公司重大事项施加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经营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治理存在不规范情况，如关联方资金占用等。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防止大股东及

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治理制度，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公司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总经理职务由时文艺担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还存在因管理层调整给公司治理和重大决策带来影响，从而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管理层和员工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提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认识，强化规范运作的意识，严格履行职责，切实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各项治理制度等的规定，使公司规范治理更趋完善。

（二）行业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塑料回收业务，属于资源回收利用企业。由于公司主要客户为化纤厂家，故公司主营业务与化纤行业的发展息息相关。近几年，国内化纤行业面临产能过剩、行业利润下滑、恶性竞争等问题。虽然化纤行业对节能降耗、科学精细化管理的要求越来越高给公司业务发展带来了机遇，且公司的客户属于化纤行业内业务发展、财务状况和商业信用良好的优质企业，但化纤行业淘汰和退出落后产能及优化产业结构的推进可能对公司主营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积极开拓市场，拓展新的优质客户，减少对一些大客户的依赖，最大程度减少行业风险为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三）税收政策风险

根据国家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财税[2011]115号文以及洪泽国税局下发的洪泽国税流优惠认字[2012]第2号文，公司生产化纤用再生聚酯专用料，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有效期为2012年3月1日至2015年1月31日止。若未来国家调整相关税收政策，或公司未能通过资格审核，公司将不再享受增值税优惠政策，公司盈利能力和经营成果可能受到一定影响。

公司将致力于扩大营业收入规模、提高主营业务毛利率，以增强公司的盈利

能力，降低政府补助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

（四）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的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企业，在下游化纤企业等客户中赢得了良好声誉。但是，塑料清洗行业是一个高度开放的市场，价格非常透明，随着行业近年来的快速发展、市场规模的增长，众多企业正在纷纷进入这个市场并拓展相关业务，同行竞争将日益激烈，而且，客户的需求和偏好也在快速变化和不断提升中。因此，公司在未来将会面临较大的行业竞争风险。

公司将保持在行业经验、客户资源、创新能力、优质产品等方面已有的竞争优势，发掘新的竞争优势，克服存在的竞争劣势，在扩大在熟悉的化纤行业领域市场占有率的同时，逐步拓展其他建材领域客户，不断地提升市场地位。

（五）汇兑风险

因为塑料分类国内尚不健全，公司主要从国外采购原材料，涉及日本、加拿大、美国、巴西、意大利等多个国家。因为境外采购是以外币进行结算，而从付款到实际收到货物有 1-2 个月的时间，所以一旦汇率发生了不利的变动，可能对公司本身造成一定的损失。

对此，公司管理层及财务部门将积极关注汇率变化，采取 TT 融资、提前或延后付款等手段尽量减小汇率变动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林小峰



刘 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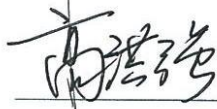
杨 光



时文艺



高洪强



全体监事：

张章培



严定鸾



黎春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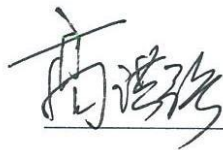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时文艺



高洪强



吴 妍



江苏德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2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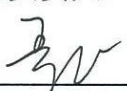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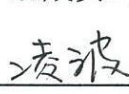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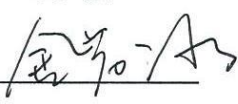

沈继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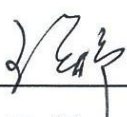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


严正

项目小组成员：


凌波


金若冰


王舒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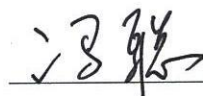


金建中

经办律师：



金建中



冯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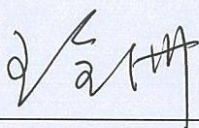
浙江沁地律师事务所

2014 年 10 月 28 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江苏德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2014]京会兴审字第 60000014 号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该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2014]京会兴审字第 60000014 号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该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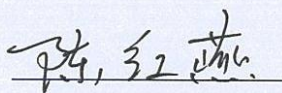


王全洲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马海福



陈红燕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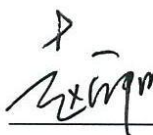


2014 年 10 月 28 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已阅读《江苏德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该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该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赵向阳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李朝阳



倪红元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10月28日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正文完）